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 贵州省招标采购

GUIZHOU TENDERING & PURCHASE

指导单位 /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贵州省财政厅 主办单位 /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

2022年第4期 (季刊) 总第33期 客观 / 公正 / 权威 / 专业



(黔)字第2020321

贵州安顺邢江河国家湿地公园修建性详细规划效果图

# 牢记新时代新征程使命任务 坚定不移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

## ——论学习贯彻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

在全省上下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热潮中,11月10日至11日,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在贵阳举行。这是一次高举旗帜、统一思想、凝心聚力、团结奋进的大会,必将动员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更加自觉地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把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各项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呼唤新作为。这次全会就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奋力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出了要求、作出了部署,进一步增强了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坚定自觉,进一步明确了贵州现代化建设的方向路径,进一步激发了干事创业、团结奋进的激情干劲。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要按照全会部署,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深入开展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学习大落实”活动,牢记新时代新征程的使命任务,坚定不移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不折不扣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在多彩贵州大地上。

奋进新时代新征程要提高政治站位,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作为一项责任重大、使命光荣的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用好用足新国发2号文件,依靠团结奋斗赢得

历史主动、创造历史伟业,让实现小康的全省各族人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奋进新时代新征程要保持战略清醒,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作为一项前途光明、任重道远的艰巨任务,深刻认识到虽然贵州创造了赶超进位的“黄金十年”发展成就,但欠发达的省情实际依然没有改变,踏上现代化建设伟大征程,必须做好打大仗、打硬仗的充分准备,用发展的办法解决发展中的问题,确保现代化建设不掉队、不拖后腿。

奋进新时代新征程要增强使命意识,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作为一项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任务,对标对表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目标,列出时间表、任务图,苦干实干、奋发作为,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发展紧迫感,以“开局就是决战、起步就是冲刺”的劲头,全力以赴把贵州现代化建设各项事业抓紧抓实抓好。

宏伟蓝图鼓舞人心,前进号角催人奋进!我们要牢牢把握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任务,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坚定不移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各项部署落到实处,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贵州贡献。

来源:贵州日报



《贵州省招标采购》(季刊)  
2022年第4期 总第33期

顾问: 李苏其 雷开慧

编委主任: 杨波

编委: 刘洪 龙启富 刘勤 廖文婕  
石健昆 王京 袁德云 王志朝  
陈元勋 刘玉瑶

执行主编: 徐妮

编辑: 熊晖 陈玲玲 陈馨尔 杨佳佳

电话: 0851-85285538

地址: 贵阳市中天未来方舟 D18 组团崇义路 1 号三层

网址: <http://www.gzbpa.org.cn>

电子邮箱: [gztba@sina.com](mailto:gztba@sina.com)

准印证号: (黔)字第 2020321

印刷: 贵阳快捷彩印有限公司

印数: 1000 册

日期: 2022 年 12 月

发送对象: 招标采购行业

封面图片:

邢江河是安顺市的母亲河,发源于安顺市西秀区东关办新哨村,流经平坝区后注入国家重要湿地和贵阳市饮用水源地——红枫湖,其生态地位尤为重要。协会常务理事单位贵州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受安顺市西秀区林业绿化局委托承接该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项目并通过专家评审。本项目荣获“2017—2018 年度全国林业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三等奖”及“贵州省 2017 年林业优秀工程设计一等奖”。

# 目录 CONTENTS

## 特别报道

03/ 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

10/ 中共贵州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在贵阳举行  
省委常委主持会议 谌贻琴讲话 李炳军作说明

## 时事资讯

14/ 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

16/ 国家发改委法规司组织召开招投标改革创新视频推进会

17/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环境加大力度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意见

21/ 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复制推广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举措的通知

25/ 关于做好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工作的通知

## 协会动态

26/ 全面深学细悟 笃行实干尽责  
——中共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28/ 助力乡村振兴 彰显协会担当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参与贵州省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结对帮扶集中签约仪式

29/ 喜讯 | 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书记徐妮当选新一届中共贵州全省性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委员

30/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举办 2022 年第二期公益大讲堂

32/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开展“情暖阿栗村,浓浓敬老情”主题党日活动

# GZBPA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  
GUIZHOU BIDDING AND PROCUREMENT ASSOCIATION

**指导单位：**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贵州省财政厅

**主办单位：**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

---

## 法规解读

- 33/ 坚持做“真 PPP” 推动高质量发展率  
——财政部推动 PPP 规范发展、阳光运行新规解读
- 38/ 关于省财政厅印发《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财政预算评审管理办法（试行）》政策解读

## 学习探讨

- 40/ 执行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少一些套路 多一份真诚 / 李莹 邹燕

## 会员风采

- 44/ 贵州省消防救援队伍 2021 年本机及执勤消防站灭火救援装备集中采购项目顺利完成
- 45/ 由贵州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贵州省自然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正式印发
- 46/ 感恩母校栽培 敬谢恩师教诲  
——四川国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总经理杨明到贵州师范大学参加优秀校友企业家代表座谈交流会
- 47/ 省建院召开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

## 工作交流

- 49/ 黔东南州推进数字化应用提升交易服务能力
- 50/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融入全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
- 50/ 铜仁市大力推动区块链技术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应用取得良好成效

## 案例分析

- 52/ 国企代建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以直接发包给下属施工企业吗？

# 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

(2022年10月29日)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思想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党的二十大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作出如下决定。

## 一、充分认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意义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于10月16日至22日在北京举行。这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力量、团结奋进的大会。大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分析了国际国内形势，提出了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回顾总结了过去5年的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阐述了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等重大问题，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行了战略谋划，对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出了全面部署。大会批准了习近平同志代表十九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的报告，批准了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习近平同志的报告，深刻阐释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为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指明了前进方向、确立了行动指南，是党和人民智慧的结晶，是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体现了党的十九大以来党的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体现了党的二十大报告确定的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战略、重大举措，对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的建设、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提出了明确要求。

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选举产生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一批经验丰富、德才兼备、奋发有为的同志进入中央领导机构，充分显示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蓬勃兴旺、充满活力。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的首要政治任务，事关党和国家事业继往开来，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前途命运，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对于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 二、全面准确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

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必须坚持全面准确，深入理解内涵，精准把握外延。要原原本本、逐字逐句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着重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1. 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这是党的二十大精神的主题，明确宣示了我们党在新征程上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朝着什么样的目标继续前进的重大问题。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要郑重宣示，全党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持道不变、志不改，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胜利前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是要郑重宣示，全党必须恪守伟大建党精神，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保持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的政治本色和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意志品质，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是要郑重宣示，全党必须保持自信果敢、自强不息的精神风貌，保持定力、勇于变革的工作态度，永不懈怠、锐意进取的奋斗姿态，使各项工作更好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要郑重宣示，全党必须紧紧扭住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集中一切力量，排除一切干扰，坚持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团结奋斗，是要郑重宣示，我们必须不断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加强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形成同心共圆中国梦的强大合力。

2. 深刻领会过去5年的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党的十九大以来的5年，是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5年。5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接踵而至的巨大风险挑战，以奋发有为的精神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推向前进，攻克了许多长期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举世瞩目的重大成就。党的十八大召开10年来，我们经历了对党和人民事业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的三件大事：一是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二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三是完成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这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团结奋斗赢得的历史性胜利，是彪炳中华民族发展史册的历史性胜利，也是对世界具有深远影响的历史性胜利。10年来，我们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采取一系列战略性举措，推进一系列变革性实践，实现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经受住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推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取得的。党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反映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心愿，

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决定性意义。“两个确立”是党在新时代取得的重大政治成果，是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决定性因素。全党必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地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更加自觉地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3. 深刻领会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兴党兴国的根本指导思想。实践告诉我们，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是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内外形势新变化和实践中新要求，迫切需要我们从事理论和实践的相结合上深入回答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党治国理政的一系列重大时代课题。我们党勇于进行理论探索和创新，以全新的视野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集中体现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六中全会提出的“十个明确”、“十四个坚持”、“十三个方面成就”概括了这一思想的主要内容，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丰富发展。只有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坚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才能正确回答时代和实践提出的重大问题，才能始终保持马克思主义的蓬勃生机和旺盛活力。不断谱写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篇章，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的庄严历史责任。继续推进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首先要把握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切实做到坚持人民至上、坚持自信自立、坚持守正创新、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系统观念、坚持胸怀天下，在新时代伟大实践中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

4. 深刻领会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从现在起，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就是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党的二十大对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战略安排进行了宏观展望，重点部署了未来5年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这是一项伟大而艰巨的事业，前途光明，任重道远。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各种“黑天鹅”、“灰犀牛”事件随时可能发生。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做到居安思危、未雨绸缪，准备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前进道路上，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发扬斗争精神，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坚持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不断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全党必须牢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贯彻新发展理念是新时代我国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全面从严治党是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必由之路。这是我们在长期实践中得出的至关重要的规律性认识，必须倍加珍惜、始终坚持，咬定青山不放松，引领和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巍巍巨轮乘风破浪、行稳致远。

5. 深刻领会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长期探索和实践基础上，经过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创新突破，我们党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自己国情

的中国特色。党的二十大概括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即中国式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是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党的二十大对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作出科学概括：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高质量发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丰富人民精神世界，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这个概括是党深刻总结我国和世界其他国家现代化建设的历史经验，对我国这样一个东方大国如何加快实现现代化在认识上不断深化、战略上不断成熟、实践上不断丰富而形成的思想理论结晶，我们要深刻领会、系统把握，特别是要把这个本质要求落实到各项工作之中。

6. 深刻领会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部署。在经济建设上，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在政治建设上，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保障，全面发展协商民主，积极发展基层民主，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在文化建设上，要推进文化自信自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在社会建设上，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完善分配制度，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在生态文明建设上，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7. 深刻领会教育科技人才、法治建设、国家安全等方面的重大部署。党的二十大把握国内外发展大势，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布局中突出教育科技人才支撑、法治保障、国家安全工作。在教育科技人才上，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科技自立自强、人才引领驱动，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在法治建设上，要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严格公正司法，加快建设法治社会，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在国家安全上，要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8. 深刻领会国防和军队建设、港澳台工作、外交工作等方面的重大部署。在国防和军队建设上，要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全面加强人民军队党的建设，全面加强练兵备战，全面加强军事治理，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在港澳台工作上，要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落实中央全面管治权，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落实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支持香港、澳门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破解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发展壮大爱国爱港爱澳力量；坚持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牢牢把握两岸关系主导权和主动权，



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团结广大台湾同胞共同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坚定反“独”促统。在外交工作上，要始终坚持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的外交政策宗旨，致力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坚定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同各国发展友好合作，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

9. 深刻领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部署。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在党。我们党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要始终赢得人民拥护、巩固长期执政地位，必须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经过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我们解决了党内许多突出问题，但党面临的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将长期存在，精神懈怠危险、能力不足危险、脱离群众危险、消极腐败危险将长期存在。全党必须牢记，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决不能有松劲歇脚、疲劳厌战的情绪，必须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要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全面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使我们党坚守初心使命，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 三、认真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

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既要整体把握、全面系统，又要突出重点、抓住关键。要把着力点聚焦到习近平总书记是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上；聚焦到党的十九大以来的重大成就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上；聚焦到把握好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上；聚焦到中国式现代化在理论和实践的创新突破上；聚焦到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上；聚焦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是深受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拥护和信赖的领导集体上；聚焦到习近平总书记是全党拥护、人民爱戴、当之无愧的党的领袖上。

1. 切实抓好学习培训。紧密结合党中央即将在全党开展的主题教育，面向全体党员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全员培训，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党中央将举办新进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要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重点内容，制定系统学习计划，列出专题进行研讨。各地区各部门要举办培训班、学习班，集中一段时间对全国县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进行集中轮训，分期分批对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培训。基层党组织要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要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教育培训的必修课，作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组织开展对相关教材修订工作，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在学习培训中，要运用好《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辅导读本》、《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辅导百问》等辅导材料。

2. 集中开展宣讲活动。从现在起到明年年初，在全国范围内集中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党中央将组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宣讲团，赴各省区市开展宣讲。各地要参照这一做法，抽调骨

千力量组成宣讲团，深入企业、农村、机关、校园、社区进行宣讲。坚持领导带头，中央政治局同志和各省区市、中央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在所在地方、分管领域亲自宣讲，各级党政军群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宣讲，以实际行动带动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学习。开展面向党外人士的宣讲工作，增进党外人士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认知认同。要着力增强宣讲的说服力、亲和力和针对性、有效性，紧密联系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思想和工作实际，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讲清楚、讲明白，让老百姓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

3. 精心组织新闻宣传。各级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要精心策划、集中报道，大力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全党全社会对党的二十大的热烈反响和积极评价，宣传各地区各部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举措和实际行动。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形式和手段，采取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使宣传报道更接地气、更动人心，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坚定信心、同心同德，埋头苦干、奋勇前进。要积极开展网络宣传，把网络传播平台作为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的重要阵地，坚持分众化、差异化、精准化，开设网上专题专栏，制作推出新媒体产品，开展网上访谈互动，在网络宣传上展现新面貌、新作为，推动形成网上正面舆论强势。要精心组织对外宣传，多渠道宣介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介我国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举措，充分反映国际社会的积极评价，生动展示我们党和国家的良好形象。

4. 深入开展研究阐释。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确定一批重大研究选题，组织专家学者深入研究，撰写刊发一批有分量的理论文章。组织召开系列理论研讨会，交流研究成果，深化思想认识。中央主要媒体要通过推出权威访谈、开设专栏等形式，从不同角度撰写推出相关文章，分析背景、提取要点，进一步延伸阐释深度和广度，各省区市主要报刊理论专版、专刊同步开设相关专栏。针对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各媒体要主动邀请有关部门负责同志，进行深入解读，加强正面引导，回应关切。针对思想理论领域可能出现的模糊认识和错误观点，要组织专家学者撰写重点理论文章和短文短评，及时进行辨析澄清。

#### 四、坚持知行合一，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要立足我国改革发展、党的建设实际，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体现到做好今年各项工作和安排好今后工作之中。

1.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要推动全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忠诚。要健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确保全党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党的团结统一。要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提高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 切实推动改革发展稳定。要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紧抓住解决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问题，着力在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上下功夫，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完善社会治理体系，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要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明确要求，坚决筑牢疫情防控屏障，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3. 防范化解风险挑战。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这是改革开放以来从未遇到过的，给我国的现代化建设提出了一系列新课题新挑战，直接考验我们的斗争勇气、战略能力、应对水平。要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精神状态和责任担当，始终做好应对最坏情况的准备，不信邪、不怕鬼、不怕压，知难而进、迎难而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困难和挑战。要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着力增强防风险、迎挑战、抗打压能力，主动识变应变求变，主动防范化解风险，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4. 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保持战略定力，始终绷紧从严从紧这根弦，不断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深层次问题。要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组织实施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计划，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牢群众观点，贯彻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接受人民批评和监督，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要加强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注重在重大斗争中磨砺干部，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

### 五、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的首要政治任务。各级党委（党组）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1. 切实负起领导责任。各级党委（党组）要提高政治站位，按照党中央部署，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作出专题部署，提出具体要求，着力抓好落实，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热潮。各级组织、宣传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要在党委（党组）统一领导下，密切配合。组织部门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结合起来。宣传部门要扎实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工作，营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浓厚氛围。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各具特色的学习教育活动。要加强工作指导，加强督促检查，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

2. 牢牢把握正确导向。要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着力用党的二十大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要严格按照党中央精神全面准确开展宣传，把准方向、把牢导向，牢牢把握宣传引导的主导权、话语权。要加强对热点敏感问题的阐释引导，全面客观、严谨稳妥，解疑释惑、疏导情绪，最大限度凝聚社会共识。要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原则，切实加强对各类宣传文化阵地的管理，防止错误言论和有害信息传播。

3. 着力提升实际效果。要坚持贴近实际、尊重规律，紧密联系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新期待，努力增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吸引力感染力和针对性实效性。要创新形式载体，丰富方法手段，善于运用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方式，采取富有时代特色、体现实践要求的方法，在拓展广度深度上下功夫，使学习宣传既有章法、见力度，更重质量、强效果。要充分运用新技术新应用，强化互动化传播、沉浸式体验，努力扩大工作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让正能量产生大流量。

各地区各部门要及时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情况报告党中央。

来源：新华社

# 中共贵州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在贵阳举行

## 省委常委会主持会议 谌贻琴讲话 李炳军作说明

全会听取和讨论了谌贻琴受省委常委会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衷心拥护“两个确立” 忠诚践行“两个维护” 奋力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决定》。

全会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坚持主战略、主定位，坚定信心、苦干实干，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而团结奋斗。

## 中国共产党贵州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公报

（2022年11月11日中国共产党贵州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贵州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于2022年11月10日至11日在贵阳举行。省委委员75人、候补委员13人出席会议，省纪委委员和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党的二十大代表中的基层代表、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中的部分基层代表等列席会议。

全会由省委常委会主持。省委书记谌贻琴作了讲话。全会听取和讨论了谌贻琴同志关于省委常委会工作的报告和讲话，审议通过了《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衷心拥护“两个确立” 忠诚践行“两个维护” 奋力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决定》。省委副书记、省长李炳军就《决定（讨论稿）》向全会作了说明。

全会认为，党的二十大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力量、团结奋进的大会，在政治上、理论上、实践上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果，在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划时代、里程碑的重大意义。习近平总书记所作的报告，深刻阐释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

题，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为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指明了前进方向、确立了行动指南，是党和人民智慧的结晶，是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是一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光芒的纲领性文献。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选举产生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习近平同志继续当选中共中央总书记、中央军委主席，充分反映了全党同志和全国各族人民对习近平总书记的衷心拥护、信赖和爱戴，反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心中的崇高威望，反映了亿万人民紧跟党的核心、人民领袖开创更加美好未来的共同心声和坚定决心。大会作出的决策部署、取得的丰硕成果，必将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对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全会指出**，党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是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决定性因素，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决定性意义。“两个确立”作为党在新时代取得的最重大政治成果，已经成为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高度共识和共同意志，已经写在了新时代的伟大征程上、写在了中国的大地上、写在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心坎上，是党应对一切不确定性的最大确定性、最大底气、最大保证。全省上下要把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作为最大的政治、最大的大局，坚决捍卫核心地位、维护核心权威、紧跟核心奋斗，使忠诚核心始终成为贵州党员干部最鲜明的政治品格，成为贵州政治生态最鲜明的政治底色。

**全会强调**，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的首要政治任务。全省上下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五个牢牢把握”的重要要求，按照《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部署，以最强领导、最快行动、最大力度、最实举措，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不移把党的二十大提出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全会强调**，要牢记新时代新征程的使命任务，紧紧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来研究、谋划和推进各项工作，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对贵州来讲，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是一项责任重大、使命光荣的政治任务，是一项前途光明、任重道远的艰巨任务，是一项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任务，我们正逢其时、不可辜负。全省上下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发展紧迫感，从一开始就自我加压、团结奋斗，全力以赴把贵州现代化建设各项事业抓紧抓实抓好。

**全会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全省上下要坚定不移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紧紧围绕解决发展不足、质量不高的问题，进一步把高质量发展要求体现到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方面。在理念方向上，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在战略定位上，必须坚定不移实施围绕“四新”主攻“四化”主战略，努力实现“四区一高地”主定位。在发展目标上，必须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正确处理好发展质量和速度的关系，处理好“赶”与“转”的关系。在发展举措上，必须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一门心思抓产业、聚精会神抓产业、

全力以赴抓产业，持续抓好十大工业产业、12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服务业创新发展十大工程，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和消费需求。在动力支撑上，必须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坚持改革开放是关键一招、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因地制宜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蓬勃发展。在价值实现上，必须坚持既做大“蛋糕”又分好“蛋糕”，把促进共同富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提高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包容性。在精神力量上，必须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知难而进、迎难而上，全力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困难和挑战。

**全会指出**，未来5年是按照党的二十大部署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关键时期。全省各地区各部门要抓牢现代化建设的重点任务，确保党的二十大各项部署在贵州落地落实。一要在发展壮大实体经济上迈出新步伐，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着力夯实产业根基，全力抓好“四化”建设，加快实现工业大突破、城镇大提升、农业大发展、旅游大提质。着力壮大市场主体，加快形成大企业“顶天立地”、中小微企业“铺天盖地”的良好局面。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对企业的联系服务，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二要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上取得新成效，努力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省人民。大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按照“三个转向”要求，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大力实施整体提升卫生水平攻坚行动，全面推进健康贵州建设。着力解决就业、社保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大力增进民生福祉。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全面推进法治贵州建设，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加快建设多彩贵州民族特色文化强省，不断丰富人民群众精神生活。三要在教育科技人才工作上实现新突破，不断塑造现代化建设新动能新优势。大力实施整体提升教育水平攻坚行动，努力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紧盯“四新”“四化”重点领域，紧扣产业链供应链部署创新链，实施好“六大重大科技战略行动”，努力办成科技创新应用“十件大事”，加快建设特色科技强省。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省战略，以超常规举措抓好人才“四大工程”，奋力推进人才大汇聚。四要在生态文明建设上展现新作为，努力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快推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举措扩绿提质，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努力在生态文明建设上出新绩。五要在维护安全稳定上彰显新担当，全力推进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维护国家安全贯穿现代化建设各方面全过程，始终绷紧安全稳定这根弦，着力抓好政治安全、经济安全、人民生命安全等各领域安全工作，毫不放松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贵州。

**全会强调**，全省各级党组织要始终牢记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更加突出“忠诚干净担当”，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为贵州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保障。要把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永葆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坚持“第一议题”抓学习、“第一遵循”抓贯彻、“第一政治要件”抓落实，确保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

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全面建强干部队伍和组织体系，永葆实干担当的政治本色。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切实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决不让老实人吃亏，决不让投机钻营者得利，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统筹抓好农村、城市社区、机关、国企、事业单位以及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等各领域党建工作，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要从严正风肃纪反腐，永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作风革命。坚持反腐败斗争永远吹冲锋号，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引导各级党员干部算好政治账、经济账、良心账“三本账”，自觉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巩固发展全省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全会要求**，要在全省全面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学习大落实”活动，持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在“大学习”上，要立足一个“学”字，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强化教育培训系统学、联系实际深入学、抓好宣传宣讲广泛学，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在“大落实”上，要立足一个“干”字，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强大武器，坚持知行合一、理论联系实际，着力抓调研、察实情，抓谋划、出实招，抓落实、见实效，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各项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贵州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全会充分肯定了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以来省委常委会的工作。一致认为，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党代会、喜迎二十大”为主线，全力以赴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全力以赴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全力以赴推动国发〔2022〕2号文件落地落实，全力以赴做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了良好环境。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围绕“四新”主攻“四化”，建设“四区一高地”，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激活创新汇聚人才，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有效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推进法治贵州建设，着力抓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推动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全会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大力弘扬长征精神、遵义会议精神 and 新时代贵州精神，始终牢记“国之大者”，牢记“三个务必”，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牢记“五个必由之路”，坚定信心、同心同德，埋头苦干、奋勇前进，坚定不移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各项部署落到实处，为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而团结奋斗，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贵州贡献！

来源：贵州日报

# 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有关工作的通知

财办库〔2022〕27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乡村振兴局、供销合作社，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供销合作社：

为贯彻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有关工作部署，落实《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有关要求，现就依托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以下简称“832 平台”）深入推进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通知如下。

## 一、供应商申请条件

（一）供应商申请入驻条件。申请入驻“832 平台”的供应商，应当是注册在 832 个脱贫县域内生产农副产品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市场主体，有较强的产业带动能力和明确的联农带农机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经营主体优先入驻平台。注册在 832 个脱贫县域内的贸易企业可以受供应商委托，在“832 平台”代理销售农副产品。

（二）产品申请条件。供应商在“832 平台”所售农副产品应出产自脱贫县，符合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对本地区脱贫群众增收带动作用明显。优先支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取得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的产品、脱贫县特色产业规划确定的主导产业相关产品。

## 二、供应商审核推荐流程

脱贫县建立“主体自愿申请、县级部门推荐、平台审核”的“832 平台”供应商审核推荐机制。

（一）供应商申请。供应商通过“832 平台”供应商审核推荐管理系统（gy.fupin832.com，以下简称管理系统）在线提交入驻申请，按要求填写市场主体信息、产品信息。

贸易企业受供应商委托在“832 平台”代理销售农副产品的，应按要求提交企业信息、所代理供应商出具的销售授权委托书。贸易企业从脱贫县农户收购农副产品在“832 平台”销售的，可不提供销售授权委托书，但应对所售农副产品来源作出书面说明。贸易企业可受供应商委托在“832 平台”管理系统代为提交入驻申请。供应商和贸易企业对提交的申请材料 and 联农带农帮扶成效真实性负责。

（二）部门推荐。脱贫县农业农村部门会同乡村振兴部门建立“832 平台”供应商审核推荐机制。依据部门职责和行业管理情况，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重点对供应商生产经营状况、产品供应能力和质量安全进行把关，县级乡村振兴部门重点对供应商联农带农和帮助脱贫群众增收情况进行把关。供应商提交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推荐工作。

（三）平台审核。“832 平台”按照网络销售平台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县级部



门推荐供应商相关信息的审核。通过审核的供应商，“832平台”为其开通销售权限。

### 三、供应商管理与服务

（一）加强供应商动态管理。脱贫县县级财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供销合作社等部门加强供应商和产品动态管理，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对供应商在“832平台”所售产品质量、售价、产地真实性、销量等方面监督检查，对存在问题的供应商督促其整改，情节严重或拒不整改的取消其供应商资格。

（二）加强价格、质量监测和用户评价管理。“832平台”依法制定并公开平台交易规则和服务协议。建立完善价格监测、质量监督和用户评价机制，对存在价格虚高、产品质量不合格问题的供应商采取约谈、下架产品等措施，并向有关县级部门报告。

（三）提升平台服务能力。“832平台”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策要求，制定完善交易规则，编制用户操作手册，免费提供方便快捷的在线展示、网上交易、物流跟踪等服务。丰富农副产品展示维度，对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脱贫县特色产业规划确定的主导产业相关产品优先展示。围绕供应商需求，拓展运营培训、包装设计、仓储物流、品牌推广等市场化增值服务，推动脱贫地区产业升级发展。

### 四、加强组织实施

（一）加强监督指导。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和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加强对“832平台”的监督指导。省级财政部门、农业农村部门、乡村振兴部门、供销合作社及时将政策要求传达到有关县级部门，强化“832平台”运营服务、产品销售等方面的工作跟踪评估，及时将发现的问题和本地反馈的意见通告“832平台”，推动整改和改进。

（二）强化沟通协调。各级财政部门、农业农村部门、乡村振兴部门、供销合作社建立沟通机制，加强会商协作，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832平台”定期向省级以上财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和供销合作社等部门报告供应商入驻、产品销售、平台运营情况，为相关部门统筹推进乡村产业振兴提供工作支撑。

（三）强化宣传引导。总结宣传各地推进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成效，加大产销对接力度，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参与积极性。鼓励承担帮扶任务的国有企业、国有金融企业通过“832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各单位通过“832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情况纳入本单位消费帮扶工作成效评价。

**附件：**市场主体申请入驻“832平台”需填报的信息

**注：**附件请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http://www.mof.gov.cn/index.htm>）下载

财政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国家乡村振兴局综合司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  
2022年11月17日

来源：财政部

## 国家发改委法规司组织召开招标投标改革创新视频推进会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招标投标领域改革创新，扎实推动招标投标行业高质量发展，2022年11月9日，国家发改委法规司组织召开招标投标改革创新视频推进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招标投标工作牵头部门有关负责同志以视频形式参加会议。辽宁、浙江、上海、江苏、安徽、湖南、广州、昆明等8个地方招标投标指导协调工作牵头部门有关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法规司司长杨洁同志出席会议并作总结讲话，副司长于文涛同志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2021年全国招标投标改革创新现场会召开以来，各地方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大力推进招标投标领域改革创新，持续推动招标投标行业转型升级，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全面推开，招标投标监管执法全面加强，招标投标领域“放管服”改革全面深化，招标投标制度规则建设全面加快，全国层面竞相优化招标投标市场环境的良好氛围正在加快形成。

**会议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纵深推进招标投标改革创新，着力破解招标投标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打造公平公正、规范高效、阳光透明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要突出数字赋能“智慧交易”，着力抓好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突出全覆盖全链条全流程，着力提升招标投标监管水平；突出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着力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招标投标市场竞争。要锐意改革，守正创新，再推出一批务实管用的改革举措，再形成一批可供借鉴的创新成果，奋力开创招标投标行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来源：国家发展改革委

#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环境 加大力度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意见

发改投资〔2022〕165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工商联，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党中央、国务院明确要求，着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注重启动既能补短板调结构、又能带消费扩就业的一举多得项目，促进有效投资特别是民间投资合理增长。民间投资占全社会投资一半以上，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加大政策支持，用市场办法、改革举措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有利于调动各方投资积极性、稳定市场预期、增加就业岗位、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实现中国式现代化。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完善政策环境、加大力度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以下意见。

## 一、发挥重大项目牵引和政府投资撬动作用

（一）支持民间投资参与102项重大工程等项目建设。根据“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国家重大战略等明确的重点建设任务，选择具备一定收益水平、条件相对成熟的项目，多种方式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已确定的交通、水利等项目要加快推进，在招投标中对民间投资一视同仁。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铁路、高速公路、港口码头及相关站场、服务设施建设。鼓励民间投资以城市基础设施等为重点，通过综合开发模式参与重点项目建设，提高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鼓励民营企业加大太阳能发电、风电、生物质发电、储能等节能降碳领域投资力度。鼓励民间投资的重点工程项目积极采取以工代赈方式扩大就业容量。（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国家能源局等国务院相关部门，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带动作用。全面梳理适用于民间投资项目的投资支持政策，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在安排各类政府性投资资金时，对民营企业一视同仁，积极利用投资补助、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符合条件的民间投资项目建设。用好政府出资产业引导基金，加大对民间投资项目的支持力度。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规范发展、阳光运行，引导民间投资积极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在政府投资招标投标领域全面推行保函（保险）替代现金缴纳投标、履约、工程质量等保证金，鼓励招标人对民营企业投标人免除投标担保。（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牵头，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支持民间投资参与科技创新项目建设。鼓励民间资本积极参与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能源研发创新平台、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支持民营企业承担国家重大科技战略任务。鼓励中央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加强对民营企业新产品、新技术的应用，引导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供应链建设。在稳定产业链供应链相关项目招投标中，对大中小企业联合体给予倾斜，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支持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鼓励平台企业加快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

操作系统、处理器等领域重点项目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能源局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推动民间投资项目加快实施

（四）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全面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优化完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健全重点案例督查督办机制，持续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创造公平市场环境。持续规范和完善以市场主体和公众满意度为导向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机制，不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支持各地区聚焦制造业、科技创新和服务业等民间投资重点领域，研究出台有针对性的具体支持措施，与符合政策鼓励方向的民间投资项目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密切跟进、主动服务，协调解决关键问题，营造有利于民间投资发展的政策环境。充分发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用，实现项目网上申报、并联审批、信息公开、协同监管，不断提高民间投资项目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快民间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民间投资项目核准备案、规划选址、用地用海、环境影响评价、施工许可等前期工作手续办理，落实各项建设条件。对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加快技术进步等方面有较强带动作用、投资规模较大的民间投资项目，积极纳入各地区重点投资项目库，加强用地（用海）、用能、用水、资金等要素保障，促进项目落地实施。（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银保监会、国家能源局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健全完善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在鼓励和吸引民间投资项目落地的过程中，要切实加强政务诚信建设，避免过头承诺，不开“空头支票”。地方各级政府要严格履行依法依规作出的政策承诺，对中小企业账款拖欠问题要抓紧按要求化解。加大失信惩戒力度，将政府拖欠账款且拒不履行司法裁判等失信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向社会公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引导民间投资高质量发展

（七）支持制造业民间投资转型升级。鼓励民营企业立足我国产业规模优势、配套优势和部分领域先发优势，积极加大先进制造业投资，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鼓励民营企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快设备更新升级，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巩固优势产业领先地位。引导制造业民营企业顺应市场变化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开发新技术、推出新产品，构建新的增长引擎。（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鼓励民间投资更多依靠创新驱动发展。引导民间资本以市场为导向，发挥自身在把握创新方向、凝聚人才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创新创业创造深入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立混合所有制的产业技术研究院，服务区域关键共性技术开发。营造有利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成长的良好环境，鼓励民间资本参与5G应用、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工业软件等新型基础设施及相关领域投资建设和运营，发展以数据资源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积极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引导民间投资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在充分保障农民权益的前提下，鼓励并规范民间资本到农

村发展种苗种畜繁育、高标准设施农业、规模化养殖等现代种养业，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民营企业投资农村新产业新业态，促进农业与文化体育、健康养老等业态融合，因地制宜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培育壮大特色产业。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建设，支持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项目，以及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激发乡村产业发展活力。（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探索开展投资项目环境、社会和治理（ESG）评价。完善支持绿色发展的投资体系，充分借鉴国际经验，结合国内资本市场、绿色金融等方面的具体实践，研究开展投资项目 ESG 评价，引导民间投资更加注重环境影响优化、社会责任担当、治理机制完善。ESG 评价工作要坚持前瞻性和指导性，帮助民营企业更好地预判、防范和管控投资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社会、治理风险，规范投资行为，提高投资质量。（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鼓励民间投资以多种方式盘活存量资产

（十一）支持民间投资项目参与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在发行基础设施 REITs 时，对各类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加快推出民间投资具体项目，形成示范效应，增强民营企业参与信心。积极做好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提升民营企业参与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的积极性，拿出优质项目参与试点，降低企业资产负债率，实现轻资产运营，增强再投资能力。（证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引导民间投资积极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鼓励民间资本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通过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人和专业运营管理方等，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对长期闲置但具有潜在开发利用价值的老旧厂房、文化体育场馆和闲置土地等资产，可采取资产升级改造与定位转型等方式，充分挖掘资产价值，吸引民间投资参与。（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务院国资委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通过盘活存量和改扩建有机结合等方式吸引民间投资。鼓励民间投资参与盘活城市老旧资源，因地制宜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支持通过精准定位、提升品质、完善用途，丰富存量资产功能、提升资产效益。因地制宜推广污水处理厂下沉、地铁上盖物业、交通枢纽地上地下空间、公路客运场站及城市公共交通场站用地综合开发等模式，拓宽收益来源，提高资产综合利用价值，增强对民间投资的吸引力。（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鼓励民营企业盘活自身存量资产。鼓励民营企业通过产权交易、并购重组、不良资产收购处置等方式盘活自身资产，加强存量资产优化整合。引导民营企业将盘活存量资产回收资金，用于新的助力国家重大战略、符合政策鼓励方向的项目建设，形成投资良性循环。（国家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加强民间投资融资支持

（十五）加大对民间投资项目融资的政策支持。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引导金融机构对民营企业精准信用画像，客观合理判断企业风险。建立和完善社会资本投融资合作对接机制，通过项目对接会等多种方式，搭建有利于民间投资项目与金融机构沟通衔接的平台。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按市场化原则对符合条件的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行业民间投资项目提供融资担保支持，扩大民

营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引导金融机构积极支持民间投资项目。推动金融机构按市场化原则积极采用续贷、贷款展期、调整还款安排等方式对民间投资项目予以支持，避免因抽贷、断贷影响项目正常建设。完善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机制，加大对民营企业发债融资的支持力度。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降低对民营企业贷款利率水平和与融资相关的费用支出，加大对符合条件的民间投资项目的支持力度。督促金融机构对民营企业债券融资交易费用能免尽免。（国家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支持民营企业创新融资方式。鼓励国有企业通过投资入股、联合投资、并购重组等方式，与民营企业进行股权融合、战略合作、资源整合，投资新的重点领域项目。支持民间资本发展创业投资，加大对创新型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企业开展外债便利化额度试点。（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资委、外汇局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六、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

（十八）深入落实降成本各项政策。落实落细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降成本的各项决策部署，畅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持续推动合理降低企业税费负担，鼓励金融机构合理让利，推进降低企业用能、用地、房屋租金等成本。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切实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推动政策红利应享尽享。（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九）引导民间投资科学合理决策。引导民营企业正确看待国内外经济形势，准确理解国家政策意图，客观认识困难和挑战，发掘新的投资机遇，找准未来发展方向。引导民营企业加强投资项目管理，掌握投资决策的理论和方法，不断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提升投资效益，坚持依法依规生产经营，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全国工商联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支持民营企业加强风险防范。鼓励民营企业聚焦实业、做精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避免片面追求热点、盲目扩大投资、增加运营风险。引导民营企业量力而行，自觉强化信用管理，合理控制债务融资规模和比例，避免超出自身能力的高杠杆投资，防止资金链断裂等重大风险。（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一）进一步优化民间投资社会环境。落实鼓励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在防止资本无序扩张的前提下设立“红绿灯”，推出一批“绿灯”投资案例，规范和引导资本健康发展。做好拟出台政策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防止出台影响民间投资积极性的政策措施。加强宣传引导，及时回应市场关切，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民间投资信心，促进民间投资高质量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全国工商联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2年10月28日

来源：国家发展改革委

# 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 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

财库〔2022〕3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管委、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为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加大绿色低碳产品采购力度，全面推广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在南京、杭州、绍兴、湖州、青岛、佛山等6个城市试点的基础上，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决定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实施范围

自2022年11月起，在北京市朝阳区等48个市（市辖区）实施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含此前6个试点城市，具体城市名单见附件1）。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项目包括医院、学校、办公楼、综合体、展览馆、会展中心、体育馆、保障房等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含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各有关城市可选择部分项目先行实施，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逐步扩大范围，到2025年实现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政策实施的全覆盖。鼓励将其他政府投资项目纳入实施范围。

## 二、主要任务

各有关城市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运用政府采购政策积极推广应用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大力发展装配式、智能化等新型建筑工业化建造方式，全面建设二星级以上绿色建筑，形成支持建筑领域绿色低碳转型的长效机制，引领建材和建筑产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宜居、绿色、低碳城市。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各有关城市要严格执行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以下简称《需求标准》，见附件2）。项目立项阶段，要将《需求标准》有关要求嵌入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招标采购阶段，要将《需求标准》有关要求作为工程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以及合同文本的实质性要求，要求承包单位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并采购或使用符合要求的绿色建材；施工阶段，要强化施工现场监管，确保施工单位落实绿色建筑要求，使用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建材；履约验收阶段，要根据《需求标准》制定相应的履约验收标准，并与现行验收程序有效融合。鼓励通过验收的项目申报绿色建筑标识，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的示范作用。

（二）加强绿色建材采购管理。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政府采购工程涉及使用《需求标准》中的绿色建材的，应当全部采购和使用符合相关标准的建材。各有关城市要探索实施对通用类绿色建材的批量集中采购，由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部门集中采购机构定期归集采购人的绿色建材采购计划，开展集中带量采购。

要积极推进绿色建材电子化采购交易，所有符合条件的绿色建材产品均可进入电子平台交易，提高绿色建材采购效率和透明度。绿色建材供应商在供货时应当出具所提供建材产品符合需求标准的证明性文件，包括国家统一推行的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或符合需求标准的有效检测报告等。

（三）完善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各有关城市可结合本地区特点和实际需求，提出优化完善《需求标准》有关内容的建议，包括调整《需求标准》中已包含的建材产品指标要求，增加未包含的建材产品需求标准，或者细化不同建筑类型如学校、医院等的需求标准等，报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将根据有关城市建议和政策执行情况，动态调整《需求标准》。

（四）优先开展工程价款结算。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工程，要提高工程价款结算比例，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不低于已完工程价款的80%。推行施工过程结算，发承包双方通过合同约定，将施工过程按时间或进度节点划分施工周期，对周期内已完成且无争议的工程进行价款计算、确认和支付。经双方确认的过程结算文件作为竣工结算文件的组成部分，竣工后原则上不再重复审核。

### 三、工作要求

（一）明确部门职责。有关城市财政、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各司其职，加强协调配合，形成政策合力。财政部门要组织采购人落实《需求标准》，指导集中采购机构开展绿色建材批量集中采购工作，加强对采购活动的监督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要加强对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工程项目的监管，培育绿色建材应用示范工程和高品质绿色建筑项目。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结合区域特点，因地制宜发展绿色建材产业，培育绿色建材骨干企业和重点产品。

（二）精心组织实施。有关城市所在省级财政、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收到本通知后要及时转发至纳入政策实施范围城市的财政、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切实加强对有关城市工作开展的指导。有关城市要根据政策要求，研究制定本地区实施方案，明确各有关部门的责任分工，完善组织协调机制，对实践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研究和妥善处理，确保扩大实施范围工作顺利推进，取得扎实成效。要积极总结工作经验，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

（三）加强宣传培训。各有关地方和部门要依据各自职责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要加强对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建材企业、施工单位的政策解读和培训，调动相关各方的积极性。

附件：1. 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城市名单

2. 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注：附件请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http://www.mof.gov.cn/index.htm>）下载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2年10月12日

来源：财政部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复制推广营商环境创新试点 改革举措的通知

国办发〔2022〕3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优化营商环境是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发展内生动力的关键之举，党中央、国务院对此高度重视。2021年，国务院部署在北京、上海、重庆、杭州、广州、深圳6个城市开展营商环境创新试点。相关地方和部门认真落实各项试点改革任务，积极探索创新，着力为市场主体减负担、破堵点、解难题，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了一批可复制推广的试点经验。为进一步扩大改革效果，推动全国营商环境整体改善，经国务院同意，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复制推广一批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举措。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复制推广的改革举措

（一）进一步破除区域分割和地方保护等不合理限制（4项）。“开展‘一照多址’改革”、“便利企业分支机构、连锁门店信息变更”、“清除招投标和政府采购领域对外地企业设置的隐性门槛和壁垒”、“推进客货运输电子证照跨区域互认与核验”等。

（二）健全更加开放透明、规范高效的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机制（9项）。“拓展企业开办‘一网通办’业务范围”、“进一步便利企业开立银行账户”、“优化律师事务所核名管理”、“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推行企业登记信息变更网上办理”、“推行企业年度报告‘多报合一’改革”、“探索建立市场主体除名制度”、“进一步便利破产管理人查询破产企业财产信息”、“进一步完善破产管理人选任制度”等。

（三）持续提升投资和建设便利度（7项）。“推进社会投资项目‘用地清单制’改革”、“分阶段整合相关测绘测量事项”、“推行水电气暖等市政接入工程涉及的行政审批在线并联办理”、“开展联合验收‘一口受理’”、“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方式”、“简化实行联合验收的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对已满足使用功能的单位工程开展单独竣工验收”等。

（四）更好支持市场主体创新发展（2项）。“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和质物处置机制”、“优化科技企业孵化器及众创空间信息变更管理模式”等。

（五）持续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5项）。“优化进出口货物查询服务”、“加强铁路信息系统与海关信息系统的信息交换共享”、“推进水铁空公多式联运信息共享”、“进一步深化进出口货物‘提前申报’、‘两步申报’、‘船边直提’、‘抵港直装’等改革”、“探索开展科研设备、耗材跨境自由流动，简化研发用途设备和样本样品进出口手续”等。

（六）维护公平竞争秩序（3项）。“清理设置非必要条件排斥潜在竞争者行为”、“推进招投标全

流程电子化改革”、“优化水利工程招投标手续”等。

(七) 进一步加强和创新监管(5项)。“在部分领域建立完善综合监管机制”、“建立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监管链”、“在部分重点领域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机制”、“在税务监管领域建立‘信用+风险’监管体系”、“实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电子化管理”等。

(八) 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2项)。“建立健全政务诚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畅通知识产权领域信息交换渠道”等。

(九) 优化经常性涉企服务(13项)。“简化检验检测机构人员信息变更办理程序”、“简化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对个人存量房交易开放电子发票功能”、“实施不动产登记、交易和缴纳税费‘一网通办’”、“开展不动产登记信息及地籍图可视化查询”、“推行非接触式发放税务UKey”、“深化‘多税合一’申报改革”、“推行全国车船税缴纳信息联网查询与核验”、“进一步拓展企业涉税数据开放维度”、“对代征税款试行实时电子缴税入库的开具电子完税证明”、“推行公安服务‘一窗通办’”、“推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进一步扩大电子证照、电子签章等应用范围”等。

## 二、切实抓好复制推广工作的组织实施

(一) 高度重视复制推广工作。各地区要将复制推广工作作为进一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主动对标先进,加强学习借鉴,细化改革举措,确保复制推广工作取得实效。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责,及时出台改革配套政策,支持指导地方做好复制推广工作;涉及调整部门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向地方开放系统接口和授权数据使用的,要抓紧按程序办理,确保2022年底前落实到位。

(二) 用足用好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机制。各试点城市要围绕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持续一体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聚焦市场主体所需所盼,加大先行先试力度,为全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积累更多创新经验。国务院办公厅要加强统筹协调和跟踪督促,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推动全国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三) 完善改革配套监管措施。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稳步推进复制推广工作,对于涉及管理方式、管理权限、管理层级调整的相关改革事项,要夯实监管责任,逐项明确监管措施,完善监管机制,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确保改革平稳有序推进。

复制推广工作中的重要情况,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及时向国务院请示报告。

**附件:** 首批在全国复制推广的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举措清单

**注:** 附件请登录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index.htm>)下载

国务院办公厅  
2022年9月28日

来源: 中国政府网

# 关于做好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工作的通知

黔建建通〔2022〕79号

各市（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贵安新区城乡建设局，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有关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黔府办发〔2022〕21号）等要求，推进建筑市场行政许可规范运行，优化业务流程，减轻企业负担，确保办理效率和质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省核发的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工程勘察企业、工程设计企业、检测机构资质、劳务企业（备案）及原施工劳务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0日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有效期将在相关服务系统自动延期，并同步至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企业无需换领相关证书，原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二、企业通过合并、跨省变更事项取得有效1年资质证书的，不适用于本通知规定，企业应在1年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按相关规定申请重新核定。

三、即日起，取得法人资格的企业可直接申请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二级资质。企业按新申请或增项提交相关材料，企业资产、技术负责人需满足《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规定的相应类别二级资质标准要求，其他指标需满足相应类别三级资质标准。持有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三级资质的企业，可按现行二级资质标准及本款要求申请升级、不考核企业业绩，也可按照上述要求直接申请二级资质。取消省级业务服务，方便企业办理。

四、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工程勘察企业、工程设计企业、检测机构资质审批和劳务企业资质（备案），暂由各市（州）、贵安新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按原方式继续实施，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明确贵州省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试点截止，并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有关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明确的事项另行通知。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附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

**注：**附件请登录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 - 建设资讯 <http://zfcxjst.guizhou.gov.cn/jszx/> 查看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年11月8日

来源：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全面深学细悟 笃行实干尽责

### ——中共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连日来，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以下简称协会党支部）根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黔民社综党字〔2022〕26号）文件要求，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精心谋划、认真组织、积极开展各类活动，在全面统筹上下功夫、在细化举措上出实招、在增强实效上见真章，持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

#### 一是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

系列活动，在“宣传舆论”上营氛围。在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前，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一系列学习宣传活动，如：组织会员单位开展“喜迎二十大，感怀党恩情”主题教育活动，巩固和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编印1000余本《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喜迎二十大特刊，展示协会及行业35家单位的风采、创举与成效；组织协会全体职工集中观看大型电视专题片《领航》；制作宣传展板、推送相关知识和宣传内容等，切实在全行业掀起学习热潮，为党的二十大召开营造了浓厚氛围。

二是组织观看开幕式，在“思想意识”上强引领。10月16日上午，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



代表大会在北京隆重召开。协会党支部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组织全体职工集中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会盛况，聚精会神聆听了习近平总书记代表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所作的报告。引导全体职工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把思想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实现党的二十大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将学习

成果转化为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实际行动，为协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力量。

三是印发学习读本，在“原文原理”上下功夫。协会党支部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切实增强学习宣传贯彻的积极性、主动性、自觉性，全面准确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党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提

出的“九个深刻领会”，紧密结合行业工作实际，印发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读本》500余本，并为会员单位免费发放，迅速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走深走实。同时，协会党支部大力开展“读原文、悟原理”活动，充分发挥综合党委发放的系列学习资料，让每一名党员职工都原原本本学报告，人手一本“学习笔记”，接力诵读报告原文，努力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学全、学细、学透，在原汁原味学习中感悟精神伟力，让报告“声”入人心。

**四是开展党课做辅导，在“深入领会”上求突破。**通过集中学习、专题研讨、“三会一课”、辅导交流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11月23日，协会党支部组织开展2022年第二期公益大讲堂，邀请贵州省委讲师团陈正源教授作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辅导。陈教授紧扣二十大的重大意义、主题、报告框架、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任务、团结奋斗的新时代要求等七个方面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系统解读。通过开展线上线下、分期分批的专题培训，引导行业企业以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统一思想、激励斗志，不断推动新时代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此次培训，线下参与人数150余人，直播观看人次达1万余人次。



**五是线上线下同推进，在“学习形式”上拓宽度。**充分发挥协会官网“党建要闻”“常态化党史学习”学习专栏等线上载体，将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日常、贯穿经常，不折不扣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行业内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截至目前，线上浏览人次已达3348人次，进一步推动了理论学习接地气、冒热气，有人气。

**六是常态化学习贯彻，在“业务结合”上见实效。**协会将紧紧围绕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年底行业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一门课程，以高质量发展成果检验学习贯彻党的

党的二十大精神成效，充分发挥协会的资源、智力优势，积极策划宣传活动，在全行业掀起学习热潮。

学习全覆盖，贯彻全方位。下一步，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将继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契机，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未来五年的主要目标任务上来，充分调动各会员单位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在新冠疫情防控、为企业纾困解难、助力乡村振兴，促进行业发展中出实招办实事，以实际行动发挥好行业“带头人”功能作用，凝聚起共担使命、共谱新篇的强大合力。



常态化党史学习教育

- 中国共产党章程
- 党的二十大精神100题(四)
- 党的二十大精神100题(三)
- 党的二十大精神100题(二)
- 党的二十大精神100题(一)
- 党的二十大精神 | 9个重要表述，带你理解高质量发展
- 党的二十大精神 | @全体党员干部，这些话要牢记！
- 党的二十大精神 | 从二十大报告看人民生活新面貌
- 党的二十大精神 | 二十大报告中的新表述新概括新论断
- 党的二十大精神 | 几句话读懂中国式现代化

## 助力乡村振兴 彰显协会担当

#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参与贵州省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结对帮扶集中签约仪式

2022年12月6日下午，贵州省民政厅、贵州省乡村振兴局在贵阳举行全省性社会组织与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结对帮扶集中签约仪式。会议由民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社会组织综合党委书记万庆华同志主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全省性社会组织、省民政厅有关处室主要负责人参加了此次会议。

签约仪式上，全省性社会组织代表同志及帮扶县区主要负责同志作了发言，52家全省性社会组织、民政厅20个处（室、局、单位）分别与2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成功签约，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也借助此次集中签约契机，与罗甸县达成结对帮扶共识，完成签约。

贵州省民政厅党组书记、

厅长彭旻在签约仪式上表示，希望广大社会组织汇聚起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磅礴力量，在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上下功夫，在推动健全帮扶机制上下功夫，在推动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上下功夫，在推动实施精准帮扶上下功夫，推动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取得实效。

参与乡村振兴，既是社会组织的重要责任，又是社会组织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重要体现，更是社会组织实干成长、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和广阔舞台。近年来，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通过精准扶贫行动，帮扶贵定县乐邦村、毕节市小坝镇、望谟县、为贵州理工学院建

档立卡贫困生进行岗前公益培训等举措助力脱贫攻坚；通过加入省科协助力乡村振兴联合体，积极探索参与乡村振兴的路径和方法、为晴隆县小王寨村多名大学生捐资助学、开展“情暖阿栗村，浓浓敬老情”活动，为困难群众送去慰问物资，进行反诈防骗宣传等举措，以担当责任彰显协会初心如一，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

下一步，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将继续充分发挥社会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利用行业优势和商业资源，积极探索创新，献智出力，持续加强党建引领、推进互联互通工作机制、广泛开展信息交流、全面保障帮扶工作落地，进一步深化结对帮扶成效，为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贡献协会力量。



## 喜讯 | 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书记徐妮 当选新一届中共贵州省全省性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委员

11月27日，中共贵州省全省性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第二次党员大会在贵阳召开。省民政厅党组书记、厅长、厅机关党委书记彭旻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民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万庆华主持会议并作综合党委工作报告。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书记徐妮、协会党员参加会议。

大会在庄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声中开始，省民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万庆华代表综合党委作了题为《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为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再立新功》的工作报告。报告全面总结了本届综合党委五年来的工作成绩，对今后五年的全省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出了总体要求，明确了今后五年“六个着力”的具体工作任务等。大会审议通过了党委工作报告、纪委工作报告，书面审议了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情况报告。

大会通过无记名投票差额选举的方式，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共贵州省全省性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委员、纪委委员。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书记徐妮当选新



一届中共贵州省全省性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委员！

徐妮同志表示，能当选为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委员是对协会党建工作的充分肯定，鼓舞了协会全体党员的信心，并对综合党委和其他社会组织党支部的信任和认可表示感谢。今后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综合党委的工作部署，履职尽责、真抓实干、奋勇前进，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守正创新的精神进一步推动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为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局面贡献积极力量。

##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举办 2022 年第二期公益大讲堂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同时，帮助广大供应商和投标人进一步掌握招标采购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提高招标采购能力和实务操作水平，11月23日，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举办了2022年第二期公益大讲堂。讲座邀请省委讲师团（党校）经济学教授陈正源，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原法规处处长、国家招标师培训优秀教师陈建新分别作专题讲解。协会会员单位代表共150余人参加现场学习。讲座还通过全程线上同步直播的方式，供其他未到场的会员单位参与学习，线上观看直播人数达1万余人。讲座由协会党支部书记、秘书长徐妮主持。

讲座开始前，杨波会长致开班词。他提出**一是**高度重视，充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要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于各项工作事业中，在全行业掀起学习二十大精神的热潮。**二是**深学慎思，切实提高实务水平。希望所有参与学习的人员通过此次讲座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不断



提升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推动招标采购工作规范高效运行。**三是**开拓创新，扎实推动行业发展。各会员单位要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用新思路破解新难题，用新举措开创新局面。同时，党支部书记徐妮对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二十大精神在行业落地生根，开花结

果发出号召：希望会员单位中的党组织、会员单位的从业人员特别是从业人员中的党员同志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遵义会议精神和新时代贵州精神，认真学习领悟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坚定信心、同心同德，埋头苦干、奋勇前进，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工作作风，







在新的征程上走出一条具有自身特色的发展之路，在接续奋斗中凝聚起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上午由陈正源教授作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辅导。陈教授紧扣二十大的重大意义、主题、报告框架、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任务、团结奋斗的新时代要求等七个方面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系统解读。他指出，要将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用理论指导实践，切实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工作中，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实际行动。通过上午的学习，大家进一步吃透了大会精神，领悟了宣讲要义，增强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下午，陈建新老师为大家作

投标实务与案例分析的专题培训。陈老师用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资深的理论研究，结合大量生动的典型案例，对招标采购基本法规知识、招标文件存在的陷阱与防控、投标实务以及投标人依法维权等方面进行了重点梳理和分析，内容详实、通俗易懂，帮助从业人员扩充了专业知识储备，提高了合理防范和规避招投标过程中存在的风险意识，提升了招投标工作的专业化水平，为招投标工作的开展提供新思路、丰富新认识、激发新活力。培训结束后，现场进行了互动问答，学员们根据在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难点疑点以及需要向老师咨询和交流的相关问题等，积极和陈老师进行互动交流，对招投标工作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学员们纷纷表示，此次公益大讲堂为会员单位搭建了学习交流的平台，课程实用，对工

作的开展极具指导意义，及时解决了行业需求。同时表示，应继续认真学习招投标领域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充实自身业务知识，强化责任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切切实实提升招投标实务水平和业务素养，立足自身岗位，为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接下来，协会将根据公益大讲堂的定位，结合行业和会员的实际需求，选择好的专题择期举办公益大讲堂，并将公益大讲堂作为协会常态化的重要工作之一，为会员单位提供更多更实用的培训课程和机会，帮助从业人员提高能力水平和业务素养。同时也将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一系列新思路、新观点、新举措全方位融入协会发展的新征程，进一步明确职责定位，真抓实干，开拓创新，力争在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上贡献协会新的智慧和力量。

## 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 开展“情暖阿栗村，浓浓敬老情”主题党日活动



根据我省 2022 年“敬老月”活动相关通知,为弘扬传统文化,发挥社会组织在敬老助老中的积极作用,围绕反诈骗宣传,开展走访慰问和关爱帮扶,营造敬老社会氛围,10月21日下午,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党支部组织全体职工在贵阳市乌当区阿栗村开展“情暖阿栗村,浓浓敬老情”主题党日活动。

活动中,由协会党支部书记徐妮和会长杨波带队分成两组分

别向阿栗村 10 名困难高龄老人进行了走访慰问,为老人们送去油米等关爱物资,仔细询问老人们的饮食起居、健康状况、子女情况等。同时,也向阿栗村的老年人们发放了反诈防骗宣传手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积极向老人们宣传和警示养老诈骗的类型以及如何加强自身防骗意识,增强老年人识别、防范和拒绝养老诈骗的能力,提醒老年人切切实实谨记“不听、不信、不贪”。老人

们纷纷表示,这次活动让大家对养老诈骗的形式又有了新的认识和了解,提高了大家对养老诈骗的警惕性,并感谢协会党支部的关心和关怀。

此次活动,进一步营造了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氛围,提高了老人们的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让老人们体会到了生活的美好和社会的关爱,也传递出了协会浓浓的敬老情怀。



# 坚持做“真PPP” 推动高质量发展

## ——财政部推动PPP规范发展、阳光运行新规解读

11月18日，财政部印发《关于进一步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规范发展、阳光运行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对各方广泛关注的PPP模式适用范围、社会资本资质、存量资产转让、绩效履约管理、项目合同审查等予以明确，旨在推动PPP运行更加规范，推动PPP事业行稳致远。

业界专家表示，《通知》的出台体现了提升运营效率、鼓励公平竞争、严控债务风险的导向，有助于增强市场信心和预期，提升政府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公共服务提质增效。同时，还能进一步发挥PPP作为推动全面深化改革政策工具的效力，引导优化市场资源配置，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结合，为更好理顺政府和市场关系、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支撑。

### 贯彻决策部署 助力扩大投资

今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对稳定经济大盘和保障改善民生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此次发布《通知》旨在贯彻落实相关决策部署，助力扩大有效投资，稳定经济发展基本盘。7月召开的中央政治局工作会议强调，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宏观政策要在扩大需求上积极作为。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此外，今年4月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明确，要多轮驱动，发挥政府和市场、

中央和地方、国有资本和社会资本多方面作用，分层分类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PPP模式规范发展、阳光运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政设施投资运营。

“在全国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之际，《通知》的出台，对于推动PPP高质量发展，提振社会资本乃至全社会的信心，帮助我国经济尽早走出疫情阴霾具有重要意义。”上海交通大学PPP研究中心主任胡昊说。

经过多年实践，PPP在助力经济稳增长、增进民生福祉、推动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统计数据显示，截至今年10月底，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管理库（以下简称PPP项目库）累计入库项目10332个、投资额16.6万亿元；累计签约项目8448个、投资额13.9万亿元；累计开工建设项目6665个、投资额11万亿元。

### 做好前期论证 提升综合效益

近年来，财政部坚持推动PPP规范发展，不断健全制度体系，加强风险防控，完善管理举措，强化信息公开等，取得了积极成效。结合各地PPP实践中存在的一些难点、痛点问题，《通知》从做好项目前期论证、推动项目规范运作、严防隐性债务风险、保障项目阳光运行四方面进一步规范PPP发展路径。

《通知》要求，充分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地方财政部门应会同有关方面科学把握PPP模式的适用范围，对于属于公共服务领域、需求长期稳定、

回报机制清晰、收益水平合理、具有运营内容的项目，可采用PPP模式实施；优先实施具有强运营属性、长期稳定经营性收益的项目。

“这表明我国发展PPP事业始终坚守初心，坚持政府和市场相结合的投资模式创新，响应了二十大报告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要求。”安徽省财政厅PPP中心主任周涛表示。

围绕挖掘PPP项目潜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通知》首次提出在项目前期论证阶段探索开展绿色治理（ESG）评价。“这是非常好的尝试，也是进一步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具体体现。”中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谭志国认为，ESG评价在国际资本市场已经获得了广泛应用，相对比较成熟。在PPP项目中开展ESG评价，将引导各主体更加注重项目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既要算经济账，又要算综合账，真正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安全效益相统一。

针对规范开展PPP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通知》延续既有政策口径，进一步明确省级财政部门应压实辖内市县财政部门财政承受能力论证责任，严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红线的要求，旨在将PPP财承论证与项目实际建设紧密结合，促进精准高效投资，保障本级财政发展更可持续。《通知》强调，跨地区、跨层级PPP项目的财承论证应合理规划和分担支出责任，严禁通过“借用”未受益地区财政承受能力空间等方式，规避财政承受能力10%红线约束；审慎合理预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和增长率，严禁脱离项目实际通过“报小建大”等方式调整项目财政支出责任。

在项目库管理方面，《通知》清晰界定了各级财政部门的管理职责，明确PPP项目库项目要坚持“属地管理”原则，由地方财政部门负责本级PPP项目的入库审核、动态调整、监督管理以及项目信息的录入、更新、筛查等工作，并对本级入库

PPP项目的规范性以及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负责。省级财政部门要对辖内项目库项目管理负总责，切实加强项目变化审核把关，及时跟踪项目进展，确保履职管理到位。

值得关注的是，为了适应规范发展要求，PPP项目库将进一步细分为准备库和执行库。处于准备、采购阶段的项目纳入准备库，处于执行阶段的项目纳入执行库，以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预算管理、绩效管理、履约管理，促进项目执行与预算安排更加紧密。

此外，《通知》要求，地方财政部门要建立健全项目入库联评联审机制，加强PPP项目入库审核与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工作协同和信息共享，进一步强化项目入库审查。

### 强调规范运作 夯实发展基础

长期以来，社会各界广泛关注PPP项目社会资本资质问题。《通知》明确，地市级、县区级地方人民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除外）可以代表政府方出资参与PPP项目，但不得作为本级PPP项目的社会资本方。

对于存量资产转让项目运作，《通知》要求，拟采用转让—运营—移交（TOT）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的项目，应具有长期稳定经营性收益，严格履行国有资产评估、转让程序，合理确定转让价格。同时，TOT项目不得由本级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作为社会资本方搞“自我循环”，不得通过将无经营性收益的公益性资产有偿转让或者分年安排财政资金支付资产转让成本等方式虚增财政收入。这些举措贯彻落实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相关要求，通过TOT模式引入具有先进技术、能够提升运营效率的社会资本，有助于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

针对项目履约，《通知》强调，政府和社会

资本双方应切实增强诚信守约意识，依法依规履行合同义务，保障项目有序实施和公共服务持续稳定供给；应当依据合同约定按时足额缴纳项目资本金和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不得以任何方式抽回、挪用。此外，政府方不能“新官不理旧账”，要带头诚信履约，不得以拖延竣工验收时间、延迟绩效考核等方式拖欠政府付费，影响PPP市场营商环境。

“《通知》更强调要‘真做PPP’‘做真PPP’，避免本级财政出现‘自我循环’，防止走偏变异，不仅将极大激发社会资本参与PPP的热情，也堵住了部分‘假PPP’项目的通道。未来，PPP模式在稳投资、提效率等方面效果将更加显著。”谭志国表示。

### 注重风险防控 推动阳光运行

围绕强化PPP风险防控，特别是严防隐性债务风险，《通知》对项目合同审核、项目执行信息复核和项目预算管理提出了要求。

PPP项目合同是约定政府方和项目公司（社会资本）权利义务的核心，做好项目合同的前置审核与监管，有助于严防新增隐性债务风险、保障PPP全生命周期规范实施。针对项目合同审核，《通知》延续既有政策口径，并明确提出“两个严禁”，要求地方财政部门严格做好本级PPP项目合同审查工作。

具体而言，一是严禁在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中约定由政府方或政府方出资代表向社会资本方回购投资本金、承诺固定回报、保障最低收益、承担社会资本方投资本金损失、承担项目融资偿还责任以及以其他名股实债方式融资等兜底条款；二是严禁通过签订抽屉协议、阴阳合同等方式规避监管。

“在市场上现有的投融资模式中，PPP模式是对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防范最严格、最有效

的方式之一。”谭志国表示，强调10%的财承红线、项目合同审核与项目穿透式监管，都体现了更加注重对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防范。可以预见，规范的PPP项目在严防隐性债务风险上将更具优势，更能真正兼顾稳增长与防风险。

针对项目执行信息复核，《通知》进一步明确，省级财政部门应组织对项目合同内容、社会资本方资格条件等进行复核，不得将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社会资本方不符合资格条件的项目纳入执行库，也不得给未纳入执行库的项目安排财政预算。《通知》通过明确项目合规执行与预算安排间的关系，进一步强化财政部门管理抓手，确保规范执行到位。

“上述要求进一步压实了省级财政部门职责，有助于相关主管部门注重事先审批，强化项目执行阶段动态管理，有利于控制项目风险。”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宋雅琴说。

对于规范项目预算管理，《通知》明确，政府方按照PPP项目合同约定承担的股权投资、运营补贴等财政支出责任，以及取得的资产权益和特许经营权转让收入、股息等收入，均全面纳入预算管理。同时，按照预算编制程序和要求，将已进入付费期的PPP项目合同约定的年度财政支出责任纳入预算，通过进一步深化PPP项目预算管理，加强财政收支规范，强化政府履约保障。

此外，《通知》延续以信息公开保障PPP项目阳光运行的要求，强调地方财政部门要依托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加快推动PPP项目全生命周期信息公开，据实做好入库PPP项目的财政支出责任数据和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据的更新，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反映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客观呈现地区财力以便利投融资决策，并主动接受审计监督、社会监督。

来源：中国财经报

附：

# 关于进一步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 规范发展、阳光运行的通知

财金〔2022〕1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规范发展、阳光运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做好项目前期论证

（一）充分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地方财政部门应会同有关方面科学把握PPP模式的适用范围，对于属于公共服务领域、需求长期稳定、回报机制清晰、收益水平合理、具有运营内容的项目，可采用PPP模式实施，优先实施具有强运营属性、具有长期稳定经营性收益的项目。项目实施机构应会同有关方面依法依规做好项目规划、立项、用地、环评等前期工作，科学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合理设置项目风险分担机制和投资回报机制，探索开展绿色治理（ESG）评价，充分挖掘项目潜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算好整体账和长远账，持续增强项目决策的科学性、严谨性、规范性。

（二）规范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省级财政部门应压实辖内市县财政部门财政承受能力论证责任，指导市县财政部门规范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工作，严守每一年度本级全部PPP项目从一般公共预算列支的财政支出责任不超过当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的红线（以下简称10%红线）。合理分担跨地区、跨层级项目财政支出责任，严禁通过“借用”未受益地区财政承受能力空间等方式，规避财政承受能力10%红线约束。审慎合理预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和增长率，严禁脱离项目实际通过“报小建大”等方式调整项目财政支出责任，规避财政承受能力10%红线约束。PPP项目财政支出责任超过10%红线的地区，不得新上PPP项目；PPP项目财政支出责任超过5%的地区，不得新上政府付费PPP项目。

（三）压实项目库管理责任。财政部授权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以下简称财政部PPP中心）负责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管理库（以下简称PPP项目库）的建设、管理及信息统计、发布、筛查等工作。PPP项目库分为准备库和执行库，处于项目准备、采购阶段的项目纳入准备库，主要用于项目储备和交易撮合；处于项目执行阶段的项目纳入执行库，重点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预算管理、绩效管理、履约管理。PPP项目库项目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地方财政部门负责本级PPP项目的入库审核、动态调整、监督管理以及项目信息的录入、更新、筛查等工作，对本级入库PPP项目的规范性以及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负责。省级财政部门对辖内项目库项目管理负总责。

（四）健全项目入库联评联审机制。地方财政部门要认真把好项目入库审核关，会同有关方面建立健全项目入库联评联审机制，加强PPP项目入库审核与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工作协同和信息共享，

重点审核项目是否适宜采用PPP模式实施，项目规划、立项、土地、环评等前期手续是否完备，实施方案编制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是否规范，PPP项目财政承受能力是否超过10%红线，按照穿透式监管原则审核项目是否存在其他影响PPP项目规范运作、增加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情形，对于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项目不得入库。地方财政部门应组织相关方面及时将相关评审意见上传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存档备查。

## 二、推动项目规范运作

（五）保障社会资本充分竞争。项目实施机构应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依法择优选择具有投资、运营能力的社会资本参与PPP项目。鼓励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作为社会资本方平等参与PPP项目。地市级、县区级地方人民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除外）可以代表政府方出资参与PPP项目，不得作为本级PPP项目的社会资本方。地方财政部门应会同有关方面加强对PPP项目社会资本方资质的穿透管理，防止内幕交易、关联交易，防止政企权责不清和地方保护主义。

（六）规范存量资产转让项目运作。拟采用转让-运营-移交（TOT）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的项目，应具有长期稳定经营性收益，严格履行国有资产评估、转让程序，合理确定转让价格。TOT项目不得由本级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作为社会资本方搞“自我循环”，不得通过将无经营性收益的公益性资产有偿转让或者分年安排财政资金支付资产转让成本等方式虚增财政收入。

（七）完善项目绩效管理。项目实施机构应结合行业特点和项目实际科学设定PPP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加强绩效评价及其结果应用，将PPP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按效付费的重要依据，强化对社会资本的激励约束。

（八）强化项目履约管理。政府和社会资本双方应切实增强诚信守约意识，依法依规履行合同义务，保障项目有序实施和公共服务持续稳定供给。政府方和社会资本方应当依据合同约定按时足额缴纳项目资本金和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不得以任何方式抽回、挪用。政府方应带头诚信履约，维护良好营商环境，不得以拖延竣工验收时间、延迟绩效考核等方式，拖欠政府付费。

## 三、严防隐性债务风险

（九）加强项目合同审核。地方财政部门应会同有关方面严格做好本级PPP项目合同审查，严禁在项目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中约定由政府方或政府方出资代表向社会资本方回购投资本金、承诺固定回报、保障最低收益、承担社会资本方投资本金损失、承担项目融资偿还责任以及以其他名股实债方式融资等兜底条款。严禁通过签订抽屉协议、阴阳合同等方式规避监管。

（十）加强项目执行信息复核。地方财政部门应督促已签约PPP项目相关参与方按规定在PPP项目库上传项目合同等材料并更新项目相关信息。省级财政部门应组织对项目合同内容、社会资本方资格条件等进行复核，对于存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情形、社会资本方不符合资格条件的项目，不得纳入执行库。未纳入执行库的项目，不得安排财政预算。

（十一）规范项目预算管理。PPP项目政府方按照PPP项目合同约定承担的股权投资、运营补贴等财政支出责任，以及取得的资产权益和特许经营权转让收入、股息、超额收益分成、社会资本违约赔偿等收入，依法依规全面纳入预算管理。对于已进入付费期的PPP项目，应按照预算编制程序和要求，将项目合同约定的年度财政支出责任纳入预算。

#### 四、保障项目阳光运行

(十二) 推动项目信息公开。地方财政部门应依托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加快推动 PPP 项目全生命周期信息公开，压实项目各参与方信息公开责任，强化项目信息动态更新，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反映项目实施进展情况，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主动接受审计监督、社会监督。

(十三) 强化财政承受能力动态监测。省级财政部门应组织辖内市县财政部门定期、据实做好入库 PPP 项目的财政支出责任数据和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据更新，动态反映 PPP 项目财政支出责任情况，切实发挥财政支出责任监测预警机制作用。

(十四) 强化信息公开监督管理。省级财政部门应定期对本地区入库 PPP 项目信息录入、更新和公开情况进行筛查和监督管理；财政部 PPP 中心不定期开展 PPP 项目库信息质量抽查；对于未按《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财金〔2021〕110号）规定更新信息的项目，应督促有关方面予以整改。

地方财政部门要充分认识推动 PPP 规范发展、阳光运行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保障，压实各方责任，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协同，持续推动 PPP 项目规范运作，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信息质量，助力扩大有效投资、提升公共服务质效。

财政部

2022年11月11日

来源：财政部

## 关于省财政厅印发《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财政预算评审 管理办法（试行）》政策解读

为加强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省财政厅印发《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财政预算评审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

### 一、出台办法的重大意义

(一) 落实政策规定要求。一是《预算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一条明确规定“各级政府财政部

门应当建立和完善项目支出预算评审制度。各部门、各单位应当按照本级政府财政部门的规定开展预算评审”。二是《贵州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要求从匡算控制估算、估算控制概算、概算控制预算、预算控制决算实行全过程造价控制。三是《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 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黔委厅字〔2022〕32号）要求“强



化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控制。政府投资项目应坚持‘先评审、后下达预算’，把‘概算控制预算’‘预算控制决算’全过程造价控制具体要求落到实处”。

（二）加强预算管理需要。一是财政部门以立项批复的估算（或概算）金额安排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资金后，部分项目因前期工作深度不够，导致项目实施缓慢，出现资金等项目现象，达不到预算一下达项目就能实施的效果，造成资金闲置。二是随着地方政府“三保”等刚性支出压力不断增大，债务管控不断加强，在经济下行、财政收支矛盾加剧，开展预算评审，依法依规合理确定项目预算需求总金额及分年度安排计划，让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进一步扩大有效投资。

## 二、办法主要内容

办法共五章十七条，包括：总则，工作职责，评审依据、范围和内容，评审管理，附则等。核心内容如下：

一是明确开展预算评审的目的和依据。为加强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进财政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系列法规文件等，制定本办法。

二是明确定义和适用范围。政府投资项目财政预算评审，是指财政部门依据有关政策、法规和标准，运用专业技术手段和规范程序，对政府

投资项目（包括新建、改扩建等项目）支出预算开展的评审活动。办法适用于县级（含）以上财政部门对本级审批权限内的政府投资项目申请使用本级财政资金开展的预算评审。

三是明确评审原则。坚持依法评审、实事求是、应审尽审原则，将评审结果作为财政部门安排项目资金预算的依据。

四是明确有关方面职责。进一步明确预算评审中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的工作职责。

五是明确评审的范围和内容。由同级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决策的政府投资项目，应按本办法规定开展预算评审，其他政府投资项目，由同级财政部门根据需要开展预算评审。财政部门根据机构设置及职能配置情况，由下设评审机构或者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具体承担预算评审工作，并明确预算评审在初步设计批复后开展。

六是明确评审管理有关要求。进一步对评审经费、专项债券、结果运用、保密管理、第三方机构管理等进一步提出要求。特别是强调了结果运用：评审结果作为财政部门安排项目预算的依据，预算安排原则上不得突破评审结果。采取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实施的政府投资项目，应根据财政预算评审结果进行限额设计。

来源：贵州省财政厅

# 执行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少一些套路 多一份真诚

◎ /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李莹 邹燕

一直以来，中小企业在增加就业、促进经济增长、科技创新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从国家到地方各层面，对中小企业发展提供的支持也很多，包括减税降费、金融扶持、优化政府服务、权益保护等。

在政府采购领域，2012年执行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了为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等具体措施，其中就小微企业投标给予价格扣除的支持也早已深入人心。近年来，《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政

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等规章制度相继出台，进一步完善和健全了政府采购对中小企业支持的政策体系。面对这样一套“组合拳”，如何准确理解并执行，自然是每一位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必修课。

### 关于预留采购份额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结合《办法》和《通知》的规定，实践中的具体做法应为：一是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二是200万元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预算总额30%以上面向中小企业，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

不低于60%。三是400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预算总额的40%以上面向中小企业（2022年下半年阶段性提高至40%）。

上述第二、第三项内容为预留份额采购，具体措施为：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以预算1000万元货物类项目为例，其中400万元部分不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600万元部分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则至少需要预留180（ $600 \times 30\%$ ）万元的货物采购面向中小企业，该预留份额可以以一个项目或者项目中的一个产品包出现。若600万元部分不能作出分割（即不能划分出180万元以上的项目或产品

包面向中小企业），可以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中小企业制造的产品份额须达到180万元以上；也可要求供应商出具声明函，声明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将180万元以上合同份额分包给一家或多家中小企业，协议需要对拟分包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进行描述。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后将予以公开。

在实践中，某些项目不适宜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办法》规定了“可不预留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形”，包括：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按照《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

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等。

在实践中，采购人预留采购份额需要关注以下几个问题：对于属性定义为货物的采购项目，若由多个产品组成，市场调研需要确认是否都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否则容易造成项目失败；需要事先准确定义项目属性，如，系统集成本应定义为服务而非货物，在判断是否适宜预留份额的“对象”时，从系统集成服务商转为项目中服务器等设备的制造商，引发错误；特别关注应当预留但可不预留的情形，如，事业单位、协会等非企业主体作为潜在供应商，单一来源方式实施采购，原装进口产品制造商不属于中国境内企业，不适用中小企业管理办法的有关内容等。

此外，可不预留情形中关于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

实现的内容，则需要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证落实。目前，常见做法是采购人通过前期市场调研、需求制定等过程确认项目不适宜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并向财政部门说明理由。

### 关于价格评审优惠

价格评审优惠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也包括预留份额项目中非预留部分采购包。而且，价格评审优惠仅适用中小企业中的小微企业。

根据《通知》和《办法》，价格评审优惠措施为：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工程项目价格扣除比例为3%—5%；在货物服务采购项目中，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工程项目价格扣除比例为1%—2%，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价格评审优惠的落实也需要注意对项目属性的准确定义，因为工程、服务项目是对投标主体判断，而货物则需要对其产品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进行认定。

### 关于禁止性行为

《办法》第五条规定：“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上述条款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以下简称87号令）第十七条的规定等内容相呼应。

采购文件若存有与上述规定相应内容不符的便属违规，容易

判别；难判断并可能存在争议的事项多为间接的、隐性的，但近年财政部门的指导性案例、投诉处理意见等也能提供一些处理思路。

如财政部2017年公开的第4号指导案例明确指出，虽然（业绩）合同金额的限定不是直接对企业规模的限定，但由于合同金额与营业收入直接相关，有关供应商特定金额合同业绩条件的设置，实质是对中小企业营业收入的限制，构成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财政部第22号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指导性案例对信用A级纳税作为评分条款也有阐述，“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等相关信息，与供应商经营年限及经营范围等挂钩，与有关规定不符。

综上，采购文件中变相隐含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指标的，均涉嫌歧视中小企业。类似的常见证书还包括：AAA重服务守信用单位、AAA重质量守信用单位、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等。

但这并不意味着采购人什么证书都不能放入采购文件，也不应给政采当事人一种主观印象，但凡政府采购文件使用中小企业

不具有或获取有一定难度的证书，便属于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的情形。笔者认为，“矫枉过正”的做法会给项目特别是专业性较强项目的实施带来困扰。

在某案例中，有关文件明确，将管理体系相关认证证书作为资格要求并不属于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的情形，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申请条件没有对企业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出限制”。

除了管理体系证书，某网友提问：“是否可以将申请条件之一的‘需要公司成立1年时间的软件运维服务A证书’作为评审因素？”有关财政部门答复，A证书如果能够体现采购人的服务能力，可以作为评审因素，不属于设置或者变相设置成立年限门槛的情形。无独有偶，在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海南协和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与三亚市财政局、海南省财政厅行政复议再审查与审判监督行政裁定书》中，关于技术要求条款“23. 出众的性价比及长达10余年的国内外市场发展，拥有国内外市场覆盖率最广大的客户群体”是否“明显排斥

了新品牌及新上市的新产品”的争议作出判定，认为该参数设置并未指向特定供应商，经查符合该项要求的品牌有多家，不是独家功能及技术要求，不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规定的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情形。

关于可能“对中小企业不友好”的一些条款（或评审因素）设置，是否与质量相关、是否与项目特点相适应、是否有充分的市场竞争，是法律和监督考量的重点。

笔者认为，类似的跟产品质量相关、与项目履约能力有关的专利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没有对企业规模条件作出限制的类似证书和奖项，以及不限制特定行政区域和行业的业绩均可作为评审因素。而与项目特点相适应的人员资质、职称职业资格、行业培训合格等证书，本身就跟企业规模条件、经营时间无关，自然也可作为评审因素。这也是法律法规赋予采购人使用综合评分法择优的权利。

### 关于中小企业的其他扶持措施

在政府采购活动全流程中，各当事主体通过取消投标保证金、提供电子采购文件、推行信

用承诺制（线上查询的信息均无需提交纸质材料）、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加速支付合同款项等具体帮扶措施，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对中小企业的支持体系，增强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市场上的竞争力，激发中小企业在政采领域的活力。

笔者认为，政采当事人应当客观公正地理解和执行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政策。一方面，采购人不能“唯品牌论”，并不是只有大品牌、大企业才能实施完成好项目，中小企业也是产业创新、技术创新的重要推动者，采购人在制定采购需求时应充分考虑资金节约以及项目特点，优先选择跟项目需求适配的中小企业；另一方面，中小企业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注重打造自身核心技术和口碑，塑造“专精特新”品牌，用过硬的产品质量与服务品质让采购人安心、舒心、放心。同时，企业之间也需要相互监督，避免提供虚假信息谋求中标等行为的发生，保护正规中小企业的合法权益。

总之，只有政采当事人之间做到彼此尊重和理解，执行运用政策过程“少一些套路，多一份真诚”，才能有效实现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价值理念。

## 贵州省消防救援队伍 2021 年本机及执勤消防站 灭火救援装备集中采购项目顺利完成

自 2022 年 1 月接受委托始，历时 7 个月，明诚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圆满完成贵州省消防救援队伍 2021 年本机及执勤消防站灭火救援装备集中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作，并获得项目各方的好评及肯定。

本项目采购单位系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采购的主要内容为消防救援队伍 2021 年本机及执勤消防站灭火救援装备，如水罐泡沫消防车、消防员抢险救援盔等消防设备的集中采购。采购预算金额约 1.68 亿，项目分包多达 64 个。

2022 年 1 月接到委托任务后，公司总经理陈元勋立刻作出部署，灵活调动招标业务部专职从业人员迅速组建成“专项对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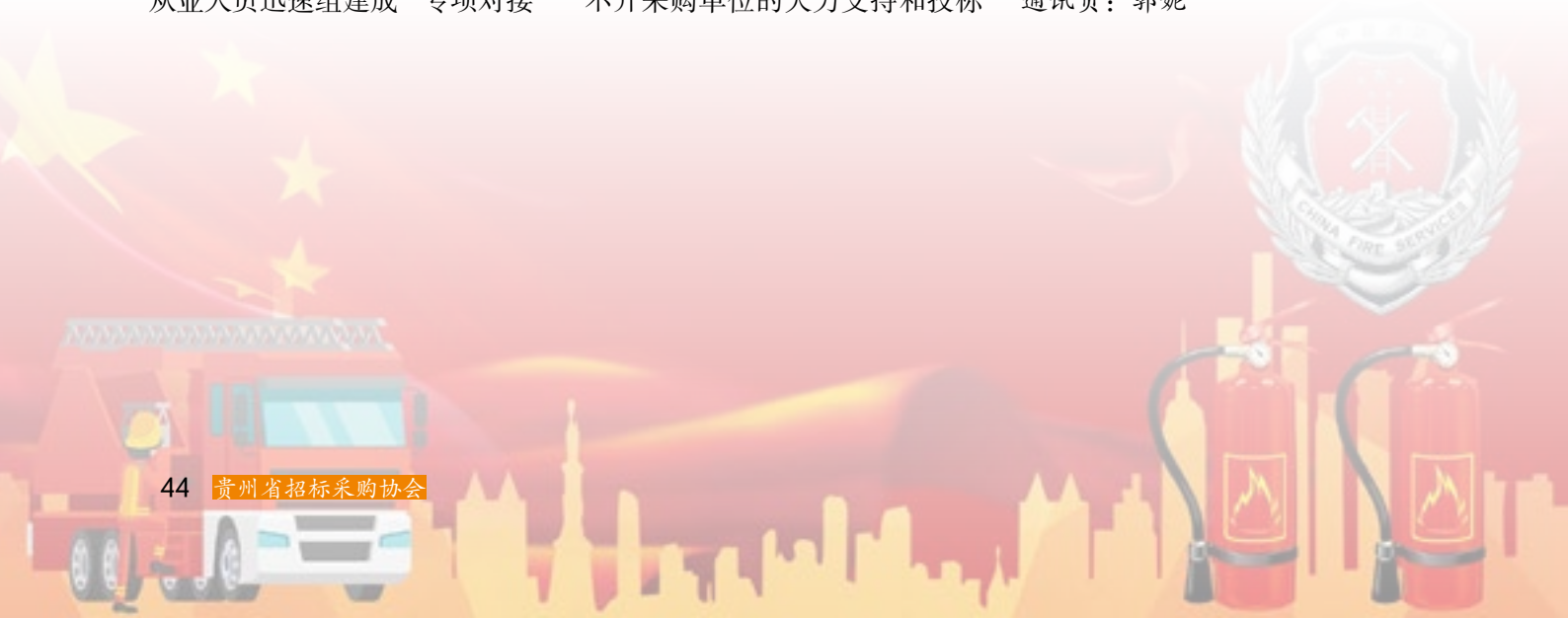
服务小组，为采购单位及时提供招标咨询、方案优化等服务。副总经理陈怡，在充分了解采购单位的需求后，统筹规划，组织招标业务组成员，认真有序地开展工作，同时邀请消防设备行业的专家对招标文件进行了论证，用专业、严谨的态度为后续的开标工作夯实了基础。

开标大会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如期举行。采购单位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领导、代理机构招标团队及近 200 家投标人共同参加开标。在接收投标文件、唱标、资格审查、样品递交、样品测试、评标等过程中，每个环节都做到井然有序。此次项目的圆满完成，离不开采购单位的大力支持和投标

人的积极配合，同时也凝聚着明诚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专业团队的辛勤付出，每时每刻都体现出明诚人严谨的“匠人”精神。

公司连续多年为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此类重大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这不仅是对我公司业务能力和水平的一次次肯定，也丰富了我公司的招标代理经验、提升了我公司的业务能力。在未来，我公司始终践行“用心工作，用情服务”的工作理念，奉行“公平、公正、公开，诚实守信”的宗旨，将再接再厉，深耕市场，竭诚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服务。

明诚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员：郭妮



## 由贵州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 《贵州省自然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正式印发

12月2日，省林业局正式印发由贵州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贵州省自然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贵州省是继广东省后全国第二家印发省级自然教育“十四五”规划的省份,《规划》是在分析我省自然教育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的基础上,充分衔接《贵州省“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林草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贵州省森林康养发展规划(2021—2025年)》《贵州省“十四五”文化与旅游发展规划》《贵州省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等上位规划,提出通过自然教育的场所体系、产业体系、标准体系和传播与推广体系的综合建设,形成“一核四区多节点”的发展格局,初步构建机制科学、体制健全、主题鲜明、具有贵州特色的自然教育体系。

根据《规划》,我省将重点建设基地、课程、市场主体、产品、标准等17个内容。通过建



立健全机制,依托全省自然保护区(不含核心保护区)、国家公园、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科普场馆、森林康养(试点)基地、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等各类资源,科学合理布局自然教育基地,探索自然教育新模式,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志愿者和社会公众广泛参与自然教育,推动自然教育工作规范化发展,逐步构建完善的自然教育体系,为贵州建设生态文明先行区做出新贡献。

《规划》由省林业局外合中心组织,公司以总经理为组长,自然教育师、风景园林高级工程

师、咨询工程师等技术骨干为成员组成规划编制组,通过深入多个基地、自然教育机构开展调研,广泛征求省内外专家意见,反复打磨,历经一年时间完成。

下一步,公司将加快提升自然教育相关技术力量,在省林业局的指导下,积极推进自然教育课程、标准及产品等内容建设,为助推全省自然教育发展贡献力量。

贵州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通讯员:罗杰

## 感恩母校栽培 敬谢恩师教诲

——四川国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总经理杨明  
到贵州师范大学参加优秀校友企业家代表座谈交流会

12月2日,在贵州师范大学(花溪校区)香樟映像馆召开优秀校友企业家代表座谈交流会。四川国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总经理杨明等多位企业家校友代表及学校相关部门负责人20余人参加会议。会前,校友一行参观了学校博物馆、校史馆;校长张绍东出席并主持本次座谈会。

会上,企业家校友们均表示,对母校高质量发展取得的成绩感到由衷自豪;而作为校友,各企业家也不忘在工作、生活中为宣传推广、塑造母校良好形象而献力。随后,大家依次介绍了各自企业的经营情况,回顾了在校求学的点点滴滴,感恩母校的悉心培育,并表示今后会进一步积极参与校友企业家协会工作,为母校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张绍东校长向杨明(贵州师范大学85级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颁发捐赠证书,此次杨明向学校捐赠人民币10万元用于支持学校教育事业。

张绍东指出,学生、教师、校友是体现大学价值的三个核心



群体。学校最重要的职责就是培养好学生,发自内心关心爱护学生;当下,学校正在尽一切努力争取办学资源,引进一流师资,培育教育学生。学校声誉靠校友,任何一所有上进心的大学都特别重视校友,每个校友所创造的社会价值都是在提升母校的声誉。希望校友企业家们鼎力支持在读的学弟学妹,在就业等重要领域扶一把,把创新创业的经验分享给他们,尤其是“失败与挫折”的经历;进一步关心支

持母校的建设发展,尽全力支持母校人才引进、学生培养。在校友企业家协会的旗帜下,加强校友与母校、校友与校友间的联系,相互扶持,携手共进,共同成长,不断提供校友信息,助力省外校友分会建设,持续为母校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四川国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通讯员:方丽梅





## 省建院召开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



11月28日下午，贵州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召开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交流研讨党建工作经验。会议由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王剑主持。

曹明强从深刻领会和把握党的二十大的重大意义和重大主题、深刻领会和把握过去五年工

作和新时代十年伟大变革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和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深刻领会和把握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任务、深刻领会和把握新时代新征程的使命任务，奋力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深刻领会和把握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的重要要求、深刻领会和把握团结奋斗

的时代要求七个方面，结合自身学习感悟，对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了深入浅出的生动宣讲。

他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意义。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战略安排落到实处，不折不扣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省建院发展的各方面。落实工作举措，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用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



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深刻认识新时代新征程国家战略、民族复兴的重大安排，深刻认识公司在建筑市场的重要作用，深刻研判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挑战和短板弱项，将企业发展融入国家战略和地方发展中。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风险挑战。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全局发展看问题，立足市场项目看问题，立足营收增效看问题，勇于担当、主动作为、攻坚克难，奋力推动重大战略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筑牢公司高质量发展根基。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要深刻认识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意义，坚持以严

的基调正风肃纪，构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党群工作与品牌文化部部长韩炜通报了《省国资委关于党务工作专项检查情况的通报》文件精神。工程技术经济分院党支部书记、院长乔晋瑜；市政分院党支部书记、院长唐忠德；工程总承包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王勤书记分别作了抓党建述职交流发言。

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何翔云作了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等情况报告。

关于近期党建有关工作安排，他指出，今年是公司混改元年，各级党组织在年初高质量谋划各项工作，全面向市场借力发

力，向市场要项目、向市场拓领域，主要业务链条板块逐渐延伸，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各分院在深刻思考未来发展的方向、战略规划的同时，探索党建融入生产、服务大局的方式途径和工作载体。党务人员都要进一步研究熟悉党建工作，推动党建融入生产经营管理，形成齐抓共管、贯通融合的工作格局，确保该履行的责任要履行到位。

会议结束后，与会人员集中观看了警示教育片《围猎行贿者说》，共同开展廉洁自律警示教育。

贵州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通讯员：郭滢蔚

## 黔东南州推进数字化应用提升交易服务能力

今年以来，黔东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筹全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建设，积极推进公共资源交易数字化转型，全面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数字化服务等工作，持续创新优化数字化应用，以数字化建设为引领，全面提升交易服务能力，为黔东南州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局提供保障。

### 一、推行“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评标”

一方面，黔东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所有开标室均实现“不见面开标”，并在建设工程招投标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所有项目均可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根据招标人或采购人需求推行运用。另一方面，黔东南州深度优化电子开评标系统建设，评审专家通过远程异地评标系统实现“跨地州、跨省市”主客场双向同步互动，有利于项目评审结果的公平公正。2022年截至目前，黔东南州共完成“不见面开标”项目2014宗，“远程异地评标”项目20宗。

### 二、实现全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互联互通

目前，黔东南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已成功对接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贵州省政府采购网（贵州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等第三方服务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实现全省交易信息资源共享，推进全

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建设。同时，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通过“全省交易大厅”自主选择交易平台功能，实现一个端口进行项目登记、多个平台同时发布信息，利用全省“一张网”充分发挥“集约化服务”优势，真正提升交易服务能力。

### 三、开展创新成果运用

黔东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打造交易全流程“数字见证”，通过系统自动实现对交易文件等交易数据的智慧判断，同时系统自动监测评标专家的主观分评审，通过系统数据分析，有效限制评标专家自由裁量权，保障项目评审的公平公正，达到数字化为交易服务的目的。

### 四、推行大数据分析监管

黔东南州利用大数据分析平台对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人等市场主体进行信息分析。一方面通过分析电子投标文件的电脑加密序列号或电脑IP地址，对串通投标行为进行智能提示。另一方面，通过对招标人与投标人、招标人与代理机构、代理机构与投标人关系的数据分析，生成主体关系分析图，得出“冒烟指数”分析报告，对监管部门分析串通投标提供线索。

来源：黔东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融入全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

一是**交易数据统一进出**。积极融入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现已实现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交易数据统一获取、统一推送，同时与国家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无缝对接，实现全州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在州、省、国家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发布，依法及时全面向社会公开。目前全州已有 533 宗项目通过“全省一张网”入场，累计完成交易项目 302 宗。截至目前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与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累计数据交换 900 余万次，发布交易信息 5 万余条，网站总访问量超 1.5 亿次。二是**疑难解决常态化**。原则上实行当问题当日解决，同时每周对“全省一张网”和（州县一体）信息化平台运行中遇到的疑难进行汇总，并由中心

系统建设方、金融机构会商研究解决重点问题，截止目前，会商 20 余次，累计解决问题 200 余个。总结梳理后在门户网站公布 1 次。三是**数据横向共享共用**。建立大数据应用分析系统，为各市场主体提供多种数据查询、统计服务，定期与住建、人社等行业主管部门共享交易活动失信信息，运用公共资源交易（州县一体）信息化平台依法实施惩戒。截至目前，累计对 3551 个项目，1.8 万余家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比对查询失信信息 8.9 万余次，拦截失信人交易行为 102 次，涉及 28 家投标单位，达到“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效果。

来源：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铜仁市大力推动区块链技术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应用取得良好成效

今年以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动作为，充分发挥区块链技术“不可伪造、全程留痕、可以追溯”等创新特性，聚焦数据上链、数智监管和“指尖服务”等，实现公共资源交易事项“移动办”“掌上办”等区块链“数智”应用服务，在为市场主体“纾困减负”、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

铜仁市高度重视区块链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应用，制定工作方案，实行“日研判、周调度、

月通报”，全力推进区块链试点建设。目前，全市上链交易数据量超过 70 万条，顺利通过了省交易中心区块链数据共享国家试点建设验收。运用区块链技术打通全省“一张网”建设网上交易大厅、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系统及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之间的“信息壁垒”；围绕全省“一张网”建设数据“一网共享”、交易“一网通办”、服务“一网集成”、监管“一网协同”目标，解决交易领域“痛点、堵点、难点”问题；优化功能模块 37 项，推进建设工程、



政府采购、土地矿权及国有产权等新系统全省首批上线运行，实现交易信息“一网尽览”、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投标文件一站递交等便捷服务，实现了“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依托区块链技术，建立了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平台和大数据分析平台，打通与各行业主管部门监督端口，各行业主管部门“足不出户”对项目交易全过程在线监管和动态预警，有效预防围标串标。截至目前，数智监管平台对 1819 宗交易项目进行了监管，比对投标文件 6560 份，记录招标代理机构不规范行为 167 次并同步上传省“中介超市”，上报对 60 名评标专家进行扣分处理，促进了行业自律。同时，创新区块链技术运用，将铜仁市电子交易平台嵌入“信用中国（贵州）”信用联合奖惩云平台，将各行业主管部门、法院等信用信息汇聚共享共用。目前，信用联合奖惩云平台开展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信息核查 22.7 万余次，拦截失信被执行人 286 次，构筑“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诚信格局，并将处理时限从规定最快缩减至 1 个工作日办结，市场主体满意度和获得感大幅提升。

此外，做优“贵人服务·一视铜仁”营商环

境品牌，利用区块链技术开发上线运行移动介质 CA 数字证书 APP，从根本上解决了传统 CA 介质使用易出错、易丢失、兼容性差和锁比人多等问题，有效降低投标人的时间、资金、人力成本。深化“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改革，释放公共资源数据价值，利用移动介质 CA 数字证书 APP 实现手机扫码、身份验证、加密解密等应用，丰富服务场景，外地投标人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参与投标每年可为企业节约成本近 1000 万元。今年以来，市场主体运用电子保函金额达到 2.49 亿元，占保证金总额 81.54%，切实解决了企业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难题。



来源：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国企代建的政府投资项目 可以直接发包给下属施工企业吗？

### 【问题】

某政府投资的污水处理项目，总投资约为1200万元，由市政府下属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公司负责组织建设。该集团公司下属有一家水务公司具有相应施工资质。

请问可以依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九条“采购人依法能够自行建设、生产或者提供”的规定，将该项目直接委托给水务公司负责施工吗？

### 【解析】

不可以。

本项目是政府投资项目，且达到了必须招标的规模标准，根据《招标投标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该项目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除招标投标法第六十六条规定的可以不进行招标的特殊情况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招标：……（二）采购人依法能够自行建设、生产或者提供……”此处的“自行”建设，是指采购人自己，不包括其下属子公司。本项目应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施工单位。

来源：《招标采购管理》

# 贵州建勘建筑有限公司

贵州建勘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勘建筑）为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理事单位，隶属于贵州建勘企业集团，为主要管理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5年，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建勘建筑是一家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生态修复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及边坡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承包、消防工程专业承包等为主的综合建筑施工企业，具备国家建造总承包贰级资质。为了搭建综合型发展平台，同时把业务精细化，专业化，公司根据施工类别不同在旗下分别成立了房建、装饰、机电、基础、物资、能源、营销策划等子公司。

2018年6月开始，建勘建筑施工业务正式从建勘集团独立出来单独运营。建勘建筑由一批年富力强、经验丰富的工程行业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经营人才组成。目前公司在册及项目管理人员80余人，其中技术、管理人员40余人，具备高级职称6人，中级职称30人，项目经理20人，本科以上学历占比70%以上。独立运营至今，无论从质和量上都得到迅速提升。

建勘建筑秉承“尊重员工、珍惜人才、容其所短、发扬所长”的原则，真诚为每位员工搭建一方施展才华的平台，让“以人为本”的企业宗旨观成为公司拓展事业的坚实动力，真正实现“永恒的发展和超越”。公司组织机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实行总经理负责制，下设总工办、综合部、经营部、工程部、财务部、造价部、客服部等7个职能部门，同时成立多个专业施工部。

成立以来，公司先后高水平完成了贵州省农商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综合体项目、修文包装产业孵化园中小企业创业基地项目、羊艾及第一女子监狱迁建场平工程、乌当区奶牛场片区边坡支护、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大



厅装修改造项目、安顺城投南出口片区棚户改造项目场地平整工程、万象城温泉水上乐园工程等第一批全省、全市知名工程的建设任务。承建的大丽线高边坡生态项目修复项目，正彰显着建勘建筑对大生态新型化施工技术的新亮点；承建的贵阳市“新型社区·温馨家园”社区EPC项目，正响应国家“一带一路”的思想政策；承建的贵安新区东纵线二段道路工程、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市政工程、贵阳市南垭路（1.5环北段）道路建设工程等一批市政工程，正在为城市基础设施的优化完善注入新动力。先后创工程优质奖3项、生态修复新型专利2项。并多次荣获“优秀施工企业”“建筑业信用企业”“成长性百强企业”和“用户满意企业”等称号。

在做实贵州市场基础上，公司加大营销资源整合与统分结合力度，不断增强市场开拓的渗透能力，在云南、重庆、陕西、浙江、成都等11个省市和地区开辟了市场；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发展契机，亦与他国进行商业往来，逐步形成大建筑、大市场的经营格局。并持

续推进经营机制和管理体制优化，努力打造全国化、现代化经营管理模式，形成跨地区、跨行业、跨国度的现代化企业。

依据公司发展战略，以观念创新促进制度创新，坚持以人为本，立足于留住、用好和培养现有人才，积极灵活地引进和利用外部人才，加快人力资源的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实行人力资源的分层分类开发与管理，重点构建人力资本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并逐步与市场接轨；开发利用现代化管理方法和手段，实现人力资源管理的科学化、信息化和规范化，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奠定良好的人才基础。

一直以来，建勘建筑都严格履行“以人才为根本，以服务为基础，以安全为保障，以质量生命，以科技求发展，以客户创造价值，为企业创造效益。”的经营理念，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的产品，一流的服务。以“团结敬业、开拓进取、真抓实干、精益求精”的企业精神，竭诚与社会各界携手合作，共创美好明天！



公司建设项目

# 贵州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行业领先——贵州省唯一林业咨询类龙头企业

贵州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勘公司)成立于2010年,是贵州省林业咨询行业规模最大、技术力量最强、成立时间最长的国有企业,拥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资质和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公司秉承“守正创新,行稳致远”宗旨,奉行“以质量求生存,以管理创效益”的发展理念,2019年、2021年连续两次获省林业局授予的“贵州省省级林业龙头企业”称号,是省内唯一林业咨询类龙头企业,具有良好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口碑。公司现为贵州省招标采购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 实力雄厚——人才与资源双轮驱动、强力支撑

林勘公司现由贵州省林业局直属国有企业贵州林草发展有限公司管理。现有员工100余人,其中研究生以上学历21人、本科学历72人;正高级工程师2人,高级工程师18人,工程师48人;拥有自然教育、营造林监理、森林资产评估、国储林、山桐子、林业项目投资等多个专业团队,是一支思想活跃、作风务实的高水平专业技术团队。

## 业务精湛——深耕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业务

林勘公司主要从事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林业和草原监测、国家储备林建设、林下经济建设、营造林监理、林业专项核查(检查)、森林资源评估、园林景观设计、营造林设计、营造林建设、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与规划、生物多样性影响与评价、林业标准制定、森林质量提质增效、园林景观设计、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手续咨询等。公司成立至今,业务范围遍布全省各地,完成近2700个项目,总产值8亿元。

## 硕果累累——为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 优质业绩:

贵州省2022年十件民生实事——森林康养步道提升工程贵阳、安顺、黔南3个市州实施方案

贵州省自然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

贵州省山桐子产业建设项目2023-2024年度实施方案

中共贵州省委党校人行景观步道北湖绿道工程实施方案

贵州黄家湾水库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贵州省特色林业产业和林下经济资源摸底调查

贵州省六盘水乌蒙山东部石漠化综合治理和生物多样性



保护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22-2025年)

贵州省大沙河国家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

贵州安顺龙宫森林康养基地康养林实施方案

2011-2022年参与全省营造林综合核查

思南县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可行性建设研究报告

贵州林业投入、产值、扶贫统计调查

钟山区、云岩区、花溪区、遵义县、汇川区等10余个县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

### 荣誉奖项:

林勘公司成立至今获得国家级、省级林业优秀成果奖20多项。其中,中国林业建设工程协会颁发的林业优秀工程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7项;贵州省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业优秀工程一等奖1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8项。

